



有線寬頻 i-CABLE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7



2020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02
主席報告書	03
業務回顧	05
營運模式	09
營運策略	0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企業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書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77
綜合損益表	86
綜合全面收益表	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88
綜合權益變動表	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4
五年財務摘要	152

本年報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或差異，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鄭家純博士 *GBM, GBS* (副主席)
曾安業先生
孔祥達先生
李國恒先生
吳旭茱女士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GBS, JP*
胡曉明博士 *SBS, JP*
陸觀豪先生 *BBS, JP*
湯聖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孔祥達先生
湯聖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林健鋒先生
陸觀豪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健鋒先生(主席)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曾安業先生
胡曉明博士
陸觀豪先生

授權代表

邱華璋先生
郭子健先生

公司秘書

郭子健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註冊辦事處

香港
荃灣
海盛路九號
有線電視大樓七樓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企業網址

www.i-cablecomm.com

股份代號

01097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是充滿變化的一年，對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有線寬頻」、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亦是很重要的一年。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在全球範圍內帶來前所未有的嚴峻挑戰，香港難以倖免，經濟前景處於混沌，多個行業均受重創。本人感慨深切，自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永升」或「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為有線寬頻的控股股東以來，全體團隊不懈努力，從多個渠道控制成本並發展業務，將投入資源的價值發揮至最大，整體業務表現逐步提升，著實令人鼓舞。

回顧近年，本集團實施多方面的成本控制措施，同時，電訊分部收入過去三年達到平均年增長率約9%；免費電視「香港開電視」（「香港開電視」）的廣告收入較往年增加約61%；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車廂電視業務，雖受疫情影響，增長未能顯著，但相信未來待疫情受控時，這方面業務可重新帶來正面貢獻。另外，廣告業務亦將會增加MTR Mobile及港鐵車廂電視的網綁式銷售，拓展新收入來源，創造媒體平台由線上延展至線下的新銷售形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正營運現金流，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錄得虧損，主要由於折舊所致。本集團自永升成為有線寬頻控股股東以來首次實現全年正現金流。在此，我衷心感謝本集團整體團隊共同所作出的努力。

作為全港擁有最多通訊網絡用戶的運營商之一，本集團現時擁有與經營的電訊網站遍及全港，覆蓋香港超過二百萬住戶。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投資及擴展光纖核心網絡覆蓋，積極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同時更致力拓展新的業務商機，朝全港第三大的電訊網絡運營商的目標全力邁進！

與此同時，本集團亦規劃將光纖網絡連接至香港的主要數據中心，為企業提供數據中心互連(DCI)及專用互聯網線路(DIA)業務。預期二零二一年市場對數據中心業務的需求與機遇將大幅提升，因此，集團致力將服務範圍擴展至香港主要數據中心及商業大廈，加強與主要的數據中心、國際運營商及全球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點對點連接。此外，公司亦將拓展與電訊商策略聯盟的合作，加強網絡覆蓋，為企業提供IP轉接服務、一站式企業解決方案及數據中心連接業務。企業對企業(B2B)的業務將會是本集團電訊業務分部的未來發展重點之一。

結合近年科技發展，再加上疫情關係，新媒體實現了前所未有的跳躍式增長，順應這波浪潮，娛樂媒體的消費形態正在迅速地變換，新媒體必定成為未來的大趨勢。本集團將維持競爭優勢，將利用強大內容豐富自家網絡平台，致力發展互聯網綜合視頻和應用服務（「OTT」）平台，積極推動OTT平台實現對本集團的正面貢獻。

在管理團隊的努力不懈下，本集團的業務正趨於穩定，成本得到有效管控，人力資源效率提升。面對未來的發展，集團將繼續致力進行架構重組，且正逢5G網絡新時代來臨，相信可為集團創造無限的機遇。公司將利用完善的基建設施以及覆蓋廣泛的光纖網絡，積極提升給通訊供應商的高速、優質網絡傳輸服務，以迎接5G網絡的快速增長和擴展，藉以開拓集團新收入來源。

全球經歷著經濟、環境以及社會的巨大變化，時事始終是大眾矚目的焦點。有線新聞部將會繼續與時並進，以專業精神、客觀分析、詳盡報道，為觀眾提供更快、更新、更多的資訊。集團將繼續全力支持新聞部的發展，並堅守有線寬頻新聞一直所遵守的不偏不倚、公平公正的客觀報道立場。此外，集團過去一年亦積極於收費電視平台增加各地的新聞頻道，以增強新聞資訊內容。目前，集團於收費電視平台為觀眾提供超過20個新聞頻道。

本人謹此感謝全體員工的努力、董事局成員的信任，廣告客戶以及合作夥伴中國移動的鼎力支持，令集團得以在二零二零年的逆境中創造佳績。展望未來發展，集團將抱持著謹慎、但樂觀且創新的態度，朝各項的既定目標繼續全力以赴。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業務回顧

經營環境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為業務環境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及深遠的影響，業務前景仍處於混沌、嚴峻局面。儘管香港經濟轉差，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善。改善之主因，為本集團有效執行多項節省成本措施，及來自與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移動」）多項合作的增益所致。同時，本集團亦已制訂企業重組方案，包括（其中包括）：(i) 節省成本計劃；(ii) 推出新節目及頻道；(iii) 全新電視節目合作模式；及(iv) 策略檢討本集團業務組合之各項可行重組方案，達到節省成本及提升盈利能力。至於訂戶業務方面，雖因市場激烈競爭持續令收費電視（「收費電視」）的訂戶群減少，而寬頻服務之訂戶數量，則因網絡升級以及銷售及營銷策略而持續增長。憑藉有效的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推出多元化內容，香港開電視的廣告收入於回顧年內有所改善，而收費電視的廣告收入則因香港宏觀經濟環境挑戰、互聯網綜合視頻和應用服務（「OTT」）平台及數碼媒體競爭加劇而有所減少。有關減少部份，因創意銷售及推出全面營銷服務的增值廣告服務而作抵銷。

業務

客戶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千名)	十二月 (千名)
電視	736	772
寬頻	197	175
電話	76	82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導致全球社會及經濟活動嚴重受阻，進一步減退消費者意慾。此外激烈的市場競爭，令收費電視訂戶群及每戶平均收入（「每戶平均收入」）亦持續收縮。

本集團持續提升寬頻網絡，向訂戶提供高速的千兆無源光纖網絡（「GPON」）服務，令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客戶數目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3%。有關增長部份，由於本集團及時採納有效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以及網絡服務質素獲市場認可所致。同時本集團亦推出具有新穎內容和組合的多元化服務訂閱套餐，以加強寬頻服務客戶保留。

本集團現時擁有及經營遍及全港的電訊網絡，覆蓋全港超過二百萬住戶。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繼續擴展其核心光纖網絡覆蓋範圍及增加核心網絡容量，以應付家居及商業市場須求，並為業務發展作準備。本集團亦投資擴展GPON的覆蓋網絡範圍，向訂戶提供光纖到戶（「FTTH」）高速互聯網服務。本集團致力強化廣播及混合光纖同軸（HFC）網絡，確保高傳輸質量及擴大網絡可用性。

經營環境 (續)

業務 (續)

本集團電訊分部的其中一個主要收入來源，乃來自與中國移動多項全方位合作，涵蓋內容、包括(其中包括)：內容、網絡諮詢及推廣以及流動通訊業務。集團繼續運用本身於網絡方面的專業知識及優勢，穩固中國移動於香港的基礎設施設計、規劃及安裝工作。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合作機會，以維持二零二一年業務增長。

香港開電視的收入因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告銷售出現龐大要求而錄得增長的表現。本集團推出新廣告銷售方式及多元化廣告方案，令數碼及社交媒體平台銷售有所增加。整體而言，儘管經濟環境轉差，二零二零年香港開電視的廣告收入按年仍達到可觀的增長。收費電視訂戶收入因受到OTT平台及數碼媒體的劇烈市場競爭影響而有所下跌。有關跌幅則有賴創意銷售及推出全面營銷服務之增值廣告服務部分而抵銷。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市場綜合推廣解決方案、創意內容贊助方案、產品植入及多平台媒體網綁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及以後創造更多商機及擴展收入來源。

作為港鐵屬下港鐵車廂電視的獨家廣告總代理和內容供應商，本集團繼續無間斷向乘客提供精彩內容，包括本地及國際新聞、財經新聞、體育新聞、娛樂新聞及資訊娛樂節目。羅湖及落馬洲站因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而關閉，跨境人流大幅減少，加上本地及外圍不利因素，境外普遍處於逆境，廣告客戶在廣告開銷方面均抱審慎態度，部分已承諾的廣告計劃遭延遲，導致港鐵車廂電視收入下跌。本集團採納多項措施以緩解影響，包括提供度身訂造的迷你節目(mini-programmes)及綜合廣告解決方案，以開拓及創造新商機。二零二零年的MTR Mobile及港鐵車廂電視網綁式銷售，開拓了新收入來源，創造媒體平台由線上至線下的新銷售形式。其亦引起了潛在廣告客戶的興趣，成功推動新業務收入。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促進業務營運應對日後危機的彈性，預期本集團將於新支線擴展及新列車於二零二一年以後投入服務時受惠。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透過擴大觀眾的接觸層面，在不同平台引入嶄新節目內容，鞏固其優勢及加強其跨媒體平台的實力。自二零一九年九月推出以來，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線新聞OTT App」下載量已超過600,000。本集團一直致力提供第一手新聞、財經、體育及生活時尚內容。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製作及推出題材廣泛的新節目，包括《靚女掃貨團》、《泰山自煮之親子便當》、《聽吓醫生講》、《校長!早晨》、《講媽Beli Bala》及《陪月王之坐月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有線寬頻推出加強版「i-CABLE流動版」流動應用程式，加入香港開電視(77台)及香港國際財經台(76台)兩條免費頻道。此外，亦豐富了免費及付費節目。應用程式適用於iOS及Android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觀眾可隨時隨地收看喜愛的節目。

業務回顧 (續)

經營環境 (續)

業務 (續)

本集團於整個年度執行多項措施以實現資源優化，包括開拓與多個策略夥伴的結盟合作、豐富節目內容及強大的頻道陣容，以突顯我們的內容獨特性。本集團將繼續透過不同平台，尤其是流動應用程式推出優質內容，以創造更大協同價值並增加海外市場收入來源。

節目

收費電視 18 台在有線收費市場上推出已久且深受歡迎的博彩頻道，其專業製作及評論在賽馬圈中具有莫大的人氣。我們製作生動活潑的節目，並致力擴大觀眾群。《珊姐有約》及《Emily 賽馬世界》乃全新系列節目，以本地賽馬圈最新娛樂話題為主，而《18 烽火台》則為觀眾提供專業博彩資料及分析。配合香港賽馬會的新投注種類，頻道特別製作《二重彩》及《開心二重奏》，為觀眾提供詳細分析及投注提示。

體育方面，多個大型體育賽事因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而取消或順延。本集團仍繼續為觀眾提供獨家體育賽事，例如歐洲國家聯賽、歐洲國家盃外圍賽、日本職業足球聯賽、俄羅斯超級足球聯賽、德國盃足球賽及中國職業籃球聯賽等。並推出兩個自製節目《高山低谷》及《體壇打不死》，以填補體育賽事停擺的日程。本集團亦播放世界級大型體育賽事，例如意大利甲組足球聯賽、法國甲組足球聯賽、美國職業足球賽及亞冠盃等。

由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全年處於嚴峻情況，香港開電視(77台)在多個政府部門支持下，致力於本地製作新種類節目。重點節目包括《茶餐廳龍虎榜》、《貓店長》、《酒勻全香港》、《5個星星的晚上》、《餓底外賣員》、《難得有傳人》、《守護香港的故事》、《無署不在》及《原始組》。該等節目均引起觀眾的關注及興趣，令去年下半年的收視率有所提升。

本集團於第四季獲得新頻道(包括「Russia Today TV」、「戶外頻道」及「半島電視台英語頻道」)，豐富其收費電視內容，旨在配合有線寬頻獲高度認可、且屢獲殊榮的新聞及創意本地製作節目，為收費電視訂戶提供一系列新的國際頻道。

經營環境 (續)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被視為重要及有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惟由於於一段時間所發生的經濟變化及其他情況，可能會引起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未能盡列。

媒體業界營運者眾多，當中更有一家主導營運者，加上觀眾的收看模式亦不斷改變，媒體分部正面對劇烈競爭。觀眾可隨時隨地於新的平台和各類流動裝置選擇收看不同類型的節目內容。大量節目內容的供應令競爭更趨激烈，削弱訂購節目內容的需要；同時，由於市場新媒體發展迅速，競爭越趨激烈。儘管本集團營運業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善，提高我們的競爭力為跟上媒體市場步伐的重要因素之一，本集團將謹慎地對節目內容及基建進行必須的投資，以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電訊分部正面對快速變化的科技，客戶不斷要求更優質及高速的互聯網服務。本集團的營運有賴其創新及服務推陳出新的能力以及成功採用新技術。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網絡，並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有關提升將可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和收入增長潛力。

經常虧損削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增加依賴對外融資。

本集團亦面臨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載的若干財務風險。

營運模式

本集團為香港綜合通訊服務機構，擁有本地一個龐大及具有影響力的電視觀眾及通訊服務用戶群體。

本集團擁有及經營覆蓋幾近全港的有線電訊網絡，向超過二百萬住戶提供媒體及電訊服務。

本集團亦是香港其中一家電視與多媒體節目製作商，製作以新聞、資訊、體育與娛樂為主的優質節目，並通過傳統及新媒體平台發行。

營運策略

本集團致力提升服務質素，從而更有效地滿足客戶需要，以推動業務表現及收入增長。為此，本集團特別採取下列營運策略：

- (a) 購買、製作及供應優質節目，以迎合本地觀眾口味及需要；
- (b) 投放資源於集團基建、網絡及傳送平台，以提升服務水平及為客戶帶來更便捷的服務；
- (c) 善用本集團的基建及節目資源，發揮其在跨平台及國際發行的開展潛能；及
- (d) 採取適當管理措施，時刻力求達致最佳的成本效益。

關於本報告

作為有承擔的企業公民，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著力在運作上採取各項環保措施以應付氣候變化的挑戰。我們亦致力為員工締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提供資源以助其發展，並鼓勵同事參與社區活動及義工服務，回饋社會。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內」）在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及所取得的成果，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項下「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經深慎考慮收入來源及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重要影響的業務規模等各個領域後，認為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涵蓋我們於香港提供媒體及電訊活動的主要業務營運。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及其職責之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本集團致力達成持份者對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的預期。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全面負責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並負責確保已部署適當且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我們已建立一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該工作小組向本集團管理層及董事會報告，其成員包括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等不同職能部門的代表，以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並促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流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監督對本集團業務至關重要的議題，並安排會議更新新政策及機制，以改善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目標的管理。此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亦評估已有政策的影響、效率及有效性，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未妥善實施時採取補救措施。我們的管理層執行由董事會釐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並持續監控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作為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一部分，一名專業顧問已參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年度評估，以識別任何缺陷並相應地提出改進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關於本報告(續)

持份者參與

為了令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與其當前的願景及使命保持一致，我們認識到整合我們持份者的預期及要求並確切了解彼等的關注攸關重要。

我們積極透過廣泛的參與渠道接觸持份者，並提供我們最近發展的最新消息。下表重點概述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及我們的溝通渠道：

持份者團體	參與渠道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內部電郵及出版物• 會議及簡報• 培訓及研討會• 員工活動• 表現評估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網站• 客戶會議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 年度及中期報告• 新聞稿及公告• 股東大會• 投資者分析師會議
供應商、承判商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會議• 實地考察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及電話溝通
社會團體及公眾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及電話溝通• 志願者活動• 贊助及捐贈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聞稿• 公關活動

關於本報告 (續)

重要性評估

通過我們已建立的參與渠道，我們已確定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評估了其對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

重要性評估程序載列如下：

- 識別潛在議題：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梳理出初步參考議題，並針對適當同行公司制定基準理念，以確定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已獲執行。
- 持份者評估：邀請內部持份者及十分依賴本公司之外部持份者通過已有參與渠道及面談方式對每個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進行排序。
- 確定優先次序：綜合議題識別及持份者評估的結果，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排序。
- 核實：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核實並確認關鍵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及有關議題如何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各範疇及關鍵業績指標(「關鍵業績指標」)相掛鉤。

根據持份者參與活動的結果，我們已更加重視與產品責任、員工安全、供應鏈管理及環境保育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下表重點概述本報告所涵蓋的被確定對本集團屬至關重要的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涉範疇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服務承諾 • 知識產權 • 個人資料政策 	B6：產品責任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健康與安全 	B2：健康與安全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B5：供應鏈管理
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 廢料管理 	A1：排放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源管理 • 用水管理 	A2：資源使用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影響管理 	A3：環境及自然資源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工常規 	B1：僱傭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發展及培訓 	B3：發展及培訓
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B4：勞工準則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舉報機制 	B7：反貪污
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社區發展 • 社區共融 	B8：社區投資

未來，本集團會繼續配合營運計劃及策略以發展企業社會責任，此實有賴員工們上下一心的支持及對企業社會責任的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1. 產品責任

我們作為電視節目服務持牌人須遵守相關守則及指引，同時遵守不同條例，包括：

- 《廣播條例》(香港法例第 562 章)；
- 《廣播(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 391 章)；
- 《電訊條例》(香港法例第 106 章)；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及
- 《競爭條例》(香港法例第 619 章)。

我們亦有一系列為不同範疇及部門而設的內部指引或守則，及為同事發展提供各項培訓。

服務承諾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我們的售後服務及顧客個案管理榮獲由香港通用檢測認證有限公司頒發之 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及 ISO 10002：2014 顧客服務管理認證，於二零二零年仍維持該等認證。

我們整體的業務營運均以客戶的體驗為優先考慮。我們推行及貫徹一個符合 ISO 認證標準的品質管理系統，以持續改善服務熱線及顧客服務、提高安裝及維修水平。同時，我們致力為顧客提供一個有效率、公平及公正的投訴處理機制，並透過顧客滿意度調查定期收集顧客意見與瞭解顧客所需。

知識產權

我們設有《企業資訊科技政策及程序》去管理、保護及監察資訊系統及數據。同時，我們的政策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的軟件或複製任何版權作品。

個人資料政策

我們尊重法例賦予個人的私隱權，並嚴格遵循及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的規定收集、保存、處理及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除了訂立相關政策及工作指引，我們也定期發通知予前線員工及舉行簡報會，提醒和強調保護客戶資料的重要性。

我們致力於保護客戶的個人資料，實施多重的資訊保安技術去防止客戶資料損失或洩漏。同時，我們的《企業資訊科技政策及程序》亦保證數據保安以及控制、監察可接觸資訊應用系統的人士。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上述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續)

2. 員工健康與安全

我們致力為全體員工及可能受我們的營運及活動影響的相關各方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健康及衛生的工作場所。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四項關於健康與安全的政策並於內聯網上公佈：

1. 載列有關工作間安全規定的《員工安全守則》及《人力資源政策》；
2. 載列特殊天氣下工作安排的《颱風及暴雨特別措施》；
3. 載列使用設備安全指引的《使用顯示屏幕設備的工作守則》；及
4. 載列傳染病處理指引及措施的《傳染病爆發安排政策》。

為增強員工對職業安全重要性的意識，本集團採取了以下主要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 與消防處合辦年度火警演習；
- 定期舉辦職業安全及健康訓練課程；
- 於工作間播放鍛鍊身體的示範片段；及
- 制定《部門工作指引》以提醒高空工作及搬運重物的安全措施。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的事件。

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年度	因工死亡人數	死亡率 ⁽¹⁾	工傷比率 ⁽²⁾	損失日數比率 ⁽³⁾	缺勤比率 ⁽⁴⁾
二零二零年	–	–	0.0093	0.0016	0.0215
二零一九年	–	–	0.0126	0.0019	0.0279

備註：

(1) 死亡率 = 總因工死亡人數 / 總員工人數

(2) 工傷比率 = 受傷員工總數 / 總員工人數

(3) 損失日數比率 = 損失總日數 / 總工作日數

(4) 缺勤比率 = 缺勤總日數 / 總工作日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3.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致力根據完善的採購政策選擇信譽良好可靠的供應商及承判商提供優質及可持續的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為所有潛在業務夥伴提供平等的機會。挑選供應商及採購決定將根據對若干標準(例如供應商的聲譽及形象、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及可靠性、符合用戶要求及／或規格、符合申領物料部門制定的技術評估、兼容／符合現有操作系統、服務水平承諾等)的評估而作出。我們亦鼓勵供應商及承判商採納環保措施和產品，以符合「環保4Rs」一即「減少使用，循環再造，廢物重用及替代應用」。本集團亦繼續監察供應商的產品及服務質量，以確保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要求。

我們的供應商遍佈全球，其中超過82%為香港的供應商及承判商，以積極支持促進本土經濟的同時減少我們供應鏈中的碳排放量。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及其他國家的供應商數目分別為1,031名及158名。

4. 排放

本集團認為，透過將環境因素整合於整個本集團業務流程，於整個本集團範圍內維持良好環保行為具有重要意義。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負責透過資深管理層及員工的持續貢獻，以保護環境及堅持為持份者及本集團營運所在社區創造可持續未來。就此而言，本集團關注三個主要領域，包括排放¹、資源使用以及環境自然資源。

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策略性協作，透過確定需要改善的空間，為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少廢料生產以及減少能源消耗確定解決方案。我們嚴格遵守《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及《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廢物管理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有關的事件。

本集團提倡降低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並鼓勵於工作環境開展環保措施。本集團持續採取以下計量以減少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¹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大量污水排放。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4. 排放 (續)

燃油消耗

- 減少汽車數量及優化汽車使用；
- 逐步淘汰歐盟 IV 型或之前的柴油車；
- 定期維護以減少碳排放；
- 對車輛進行年檢，以確保符合香港環境保護署制定的排放標準；
- 就良好駕駛實踐提供指引；及
- 為駕駛員舉辦綠色駕駛研討會。

空氣排放

	二零二零年 (噸)	二零一九年 (噸)
氮氧化物排放量	0.55	0.69
硫氧化物排放量	0.002	0.003
微粒子排放量	0.052	0.066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零年 (噸)	二零一九年 (噸)
二氧化碳排放量 (範圍 1) (附註 1)	366	461
二氧化碳排放量 (範圍 2) (附註 2)	7,514	8,251
總計	7,880	8,712

與二零一九年相比，我們於二零二零年錄得較少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微粒子及溫室氣體排放量。這出現減少，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車輛使用頻率降低，其行車距離縮短以及車輛數量減少所致。

附註：

1. 直接排放 (範圍 1) 包括公司車輛燃油燃燒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於報告期內，二氧化碳排放量 (範圍 1) 濃度約為 0.28 (噸/僱員) (二零一九年：0.32 (噸/僱員))。
2. 能源間接排放 (範圍 2) 包括消耗購自電力公司的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於報告期內，二氧化碳排放量 (範圍 2) 濃度約為 5.85 (噸/僱員) (二零一九年：5.76 (噸/僱員))。
3.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乃根據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計算得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續)

4. 排放(續)

廢料管理

本集團投入大量精力進行廢料管理，透過廢料減少、廢料再利用及廢料回收減少向堆填區運送固體廢料。其中一項主要措施是透過培訓及教育向本集團員工宣傳廢料減少的重要性。我們向本集團員工傳遞無紙化辦公室的重要訊息，並鼓勵員工使用電子方式存檔及使用回收紙打印，以減少浪費。我們減少紙張使用的措施包括實施無紙化電子休假及電子工資單系統。

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重大的有害廢料，並根據地方法律及法規採納適當的廢料處理及減少措施。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產生非危險廢料總量減至20噸(二零一九年：125噸)。產生的所有非危險廢料均由辦公樓物業管理處收集，然後運至公眾垃圾收集站。

回收廢物種類及數量

年度	紙張及 紙製品 (噸)	塑膠 (錄影帶) (盒)	碳粉盒 (盒)	製作設備、 辦公室設備 及電腦(台)	電池及 充電配件 (枚)
二零二零年	12	-	415	1,246	307
二零一九年	42	231,440	546	2,873	358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5. 資源使用

作為對環境及社會負責的公司，本集團注重尋求機遇，以在本集團範圍內減少能源或自然資源使用，憑藉新技術及改善營運程序的效率，達致生產及辦公室設備的最佳使用。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能源及自然資源使用效率可不時獲得提升。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5. 資源使用 (續)

能源管理

本集團致力有效利用能源及鼓勵本集團員工有效使用能源，並定期監控能源消耗及為確定任何需要改善的空間採納有關措施。另一關注重點是本集團對於如何減少資源使用及如何有效使用資源透過以下教育及培訓：

- 減少公眾地方燈光、扶手電梯及電梯之使用時間；
- 自動關閉空調及照明系統；
- 更換高效節能的T5光管和LED燈照明系統；
- 調整室內溫度；
- 購買印有「能源效益標籤」的能源效益辦公室設備；及
- 為員工提供設立綠色辦公室的資訊。

用水管理

由於我們主要消耗市政用水，故本集團並無供水問題。本集團的大量用水用於水冷空調系統、基本清潔及衛生。本集團提倡透過培訓及教育節約用水。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用水，並尋求進一步減少用水的方法。由於我們的持續教育及努力，我們截至二零二零年的用水量維持於與截至二零一九年的用水量相同水平。

能源耗量及資源消耗量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電力(千瓦小時)	15,028,430	16,177,814
用水量(立方米)	2,413	2,324
柴油(公升)	55,483	64,410
無鉛汽油(公升)	78,257	104,131
電力強度(千瓦小時/員工)	11,695	11,289
用水量(立方米/員工)	2	1
柴油(公升/車輛)	1,632	1,840
無鉛汽油(公升/車輛)	2,699	2,367

附註：製成品使用的包裝物料並非佔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部分。

與二零一九年相比，我們減少大約7%電力消耗，此乃由於我們已採用更多節能設備及採取更多內部環保措施，例如減少公共照明、扶手電梯及電梯的營運時間以及自動關閉空調及照明。

隨著我們縮減車隊規模，並減少第4節所述的油耗，加上行車距離縮短，故此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我們在二零二零年減少14%的柴油消耗和25%的無鉛汽油消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續)

6.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尋求使用清潔能源或可再用資源的可能性，並尋找機會於本集團不同業務部門減少能源或自然資源使用。本集團始終堅持減少環境及自然資源影響的原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不知悉本集團業務經營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近年來實施環保友善計劃，令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層共同貢獻社區。本集團關注環境的未來發展。為提升環保意識，我們鼓勵員工參與多項環保課程。透過參與由世界自然基金會(Worldwide Fund)舉辦的地球一小時2020項目，我們認為，我們所作的承擔將為改善社區作出貢獻。

7. 僱傭

本集團將員工視為我們的重要資產。我們承諾營造積極體面的工作環境，鼓勵員工及不同部門之間通力合作。我們致力吸引及挽留人才，旨在年齡、性別及國籍方面促進人才多元化以及平等機會文化。

本集團已制定《員工手冊》及《人力資源政策》，並已於內聯網上公佈，有關手冊及政策乃根據其各自的法律及法規監管薪酬、解僱、招聘與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待遇。

下列涉及僱傭及勞工常規的香港法律與本集團有關：

- 《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
- 《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
- 《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
- 《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0章)；
- 《殘疾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7章)；
- 《家庭崗位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527章)；
- 《種族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602章)；及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

工作時數、假期、薪酬及其他僱傭慣例定期予以檢討，以確保遵守最新勞動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僱傭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7. 僱傭 (續)

員工統計數據

我們大部分員工在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均在香港聘用及工作。

總員工人數

年度	所有員工類別			僱傭類別			
				長期合約		臨時合約	
	男性	女性	總人數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二零二零年	847	438	1,285	843	428	4	10
二零一九年	964	469	1,433	959	461	5	8

新入職員工及員工流失率

	年度	30歲以下		30歲-50歲		50歲以上		總人數	比率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新入職員工	二零二零年	69	56	86	51	29	5	296	0.230 ⁽¹⁾
	二零一九年	109	89	117	50	24	3	392	0.274 ⁽¹⁾
員工流失率	二零二零年	81	56	138	73	82	14	444	0.346 ⁽²⁾
	二零一九年	135	73	245	102	83	35	673	0.470 ⁽²⁾

備註：

(1) 新入職比率 = 新入職員工總數 / 員工總數

(2) 流失比率 = 離職員工總數 / 員工總數

8. 員工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認識到培訓員工專業發展的重要性。我們在培訓及員工發展機會方面部署充足且適當的資源。本公司通過提供學費補貼及全額資助培訓計劃，鼓勵參加職業教育及培訓活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共提供約49個企業培訓課程(二零一九年：54個企業培訓課程)予1,410名員工參與(二零一九年：2,060名員工參與)，總培訓時數為36,211小時(二零一九年：47,241小時培訓時數)。培訓主題旨在提升工作知識、安全合規、服務質素，以及防貪合規。

員工培訓及發展數據

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年度	按性別		按僱傭類別			
	男性 (小時)	女性 (小時)	管理層 (小時)	高級員工 (小時)	一般員工 (小時)	總數 (小時)
二零二零年	31.2	22.4	16.1	9.8	33.5	28.2
二零一九年	35.3	28.2	8.6	11.1	40.5	33.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9.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訂立的《僱傭及薪酬與福利政策》，一概遵循甚至或超越《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要求。本集團亦採取以下措施以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招聘：

- 除兒童藝員及暑期實習生以外，本集團嚴禁僱用任何未滿十八歲的應徵者；
- 有關兒童藝員，本集團每年會向勞工處申請相關的許可證續期；及
- 至於暑假實習生，我們須嚴格地收集宣誓聲明及學校認可等表格以防止僱用童工。

本集團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嘉許為2020/21年度「積金好僱主5年」、「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以表揚本集團全面履行僱主法律責任和提供最佳的員工退休福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有關勞工準則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10. 反貪污

本集團嚴禁任何貪污賄賂行為。我們已制定有關德標準守則的《員工手冊》及《公司政策》，並於內聯網公佈，其列明防止賄賂、賭博、收受捐獻及內幕交易，以及匯報懷疑違規及涉及利益衝突事件的政策。

根據本集團的《操守準則》，所有員工都必須遵守有關反貪腐的法例，如《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向本公司董事及員工提供培訓或培訓材料。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違反反貪污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舉報機制

員工有責任向公司匯報任何涉嫌重大違規的行為。本公司會依據政策調查事件。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續)

11. 社區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推動及鼓勵員工投入參與各項社會服務工作，服務長者、兒童、青少年，以及需要社會支援的家庭。

義工服務

於二零零三年成立的義工隊成員人數持續增加。年內合作的主要公益團體為公益金。所舉辦活動及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公益行善「折」食日、便服日及公益愛牙日。

支持社區發展

本集團關懷社區發展，為社區提供全面支援。舉例而言，我們曾參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舉辦的地球一小時2020。

社區共融

本集團致力於製作優質節目，加強與當地社區的聯繫，激勵人們關心社會。我們希望藉節目為香港帶來正能量，並提高市民對少數群體及有需要人士的關注。節目向觀眾展示香港弱勢社群及少數群體的真实生活以及其所面對的挑戰，希冀鼓勵市民對有需要人士表達更多的理解及關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二零二零年度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減少約92,000,000港元或8%至約1,069,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1,000,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服務成本(包括節目製作成本、網絡費用及銷售成本)減少約172,000,000港元至約1,01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84,000,000港元)。節目製作成本及網絡費用分別減少約20%及8%，銷售成本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本集團之銷售、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15%。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虧損約234,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虧損約364,000,000港元改善約3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贖回貨幣市場基金，並確認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約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於贖回日期，各投資佔本集團總資產少於5%。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費用增加約3,000,000港元或8%至約4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000,000港元)，其中約2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000,000港元)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發行的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利息支出。

經確認利息收入、融資費用、非經營收入及入息稅項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27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3.9港仙(二零一九年：5.9港仙)。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媒體及電訊業務。

媒體

媒體分部包括經營有關電視用戶服務的訂購、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廣告、頻道轉播、電視轉播服務、節目特許權、戲院放映及其他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訂戶收入下降，來自媒體分部的收入減少約13%至約656,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5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媒體分部所產生的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經營費用下降約19%至約78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61,000,000港元)。誠如本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分部資料」一節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媒體分部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虧損減少至約12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9,000,000港元)，主要由於節目製作成本減少及收入減少之淨影響所致。

(B) 分部資料 (續)

電訊

電訊分部包括經營有關寬頻上網服務、網站訂購、流動電話內容特許權、電話服務、網絡租賃、網絡建設、流動通訊服務及流動電話代理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電訊分部的收入增加約4,000,000港元至約4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9,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訊分部所產生的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經營費用減少約2%至約24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4,000,000港元)。誠如本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分部資料」一節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訊分部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溢利增加約4%至約17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5,000,000港元)。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分別約157,000,000港元及11,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分別約242,000,000港元及1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帶息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計算)約13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約65%的債務及約35%的權益，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2%的債務及約48%的權益分別上升約13%及下跌約1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淨值約365,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綜合資產淨值約640,000,000港元下跌約4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值的帶息貸款的賬面值為29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5,000,000港元)，其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信貸額為10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已完成按當時每持有四(4)股本公司現有股份(「股份」)獲發三(3)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供股」)，而本公司已向已接納及有效申請繳付供股股份股款的本公司股東(「股東」)配發及發行928,603,364股供股股份。供股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84,500,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完成向控股股東發行本金額為568,000,000港元的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獲悉數換股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可按初始兌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125港元兌換為4,544,000,000股新股份，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票息率為每年2.0%，須每季支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獲兌換。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公告以及通函。

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鞏固本集團資本基礎、為本集團資本支出提供額外資金、滿足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以及提供額外資金以滿足監管牌照項下之投資規定。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值的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賬面值約為369,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可換股債券」一節。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續)

下表載列有關就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資料：

通函及供股章程所披露之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按原定用途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按原定用途使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之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
約652,000,000港元，包括：	約410,000,000港元	約242,000,000港元	零港元
(i) 約140,000,000港元用作投入資本支出，包括：	(i) 約81,000,000港元：	(i) 約59,000,000港元：	(i) 零港元：
(i)(a) 約41,000,000港元用於加強網絡基礎設施：	(i)(a) 約29,000,000港元：	(i)(a) 約12,000,000港元：	
(i)(b) 約20,000,000港元用於提升廣播設備：	(i)(b) 約2,000,000港元：	(i)(b) 約18,000,000港元：	
(i)(c) 約36,000,000港元用於提升解碼器及寬頻機：	(i)(c) 約10,000,000港元：	(i)(c) 約26,000,000港元：	
(i)(d) 約43,000,000港元用作租賃物業裝修、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的資本支出：	(i)(d) 約40,000,000港元：	(i)(d) 約3,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續)

通函及供股章程所披露之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按原定用途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按原定用途使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之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
(ii) 約350,000,000港元用作外購節目及製作節目，包括：	(ii) 約229,000,000港元；	(ii) 約121,000,000港元；	(ii) 零港元；及
(ii)(a) 約161,000,000港元用於外購頻道之所需資金；	(ii)(a) 約128,000,000港元；	(ii)(a) 約33,000,000港元；	
(ii)(b) 約100,000,000港元用於直播節目、電影與戲劇以及其他娛樂節目之所需資金；	(ii)(b) 約33,000,000港元；	(ii)(b) 約67,000,000港元；	
(ii)(c) 約89,000,000港元用於自製節目之所需資金；及	(ii)(c) 約68,000,000港元；及	(ii)(c) 約21,000,000港元；及	
(iii) 約162,0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薪金及福利、租金及公用事業費用、政府/音樂牌照費、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iii) 約100,000,000港元	(iii) 約62,000,000港元	(iii) 零港元

已動用之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已按通函及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續)

本集團對本集團的資金及庫務管理以及優化資金成本效率採取集中處理方式。管理層(i)維持平衡的債務及資本融資結構；(ii)在協定的風險範圍內確保盈餘資金投資的安全及最佳回報；(iii)監督與庫務有關的金融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利率風險、貨幣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貸風險；(iv)致力多元擴展資金來源，並保持均衡的到期狀況；及(v)維持適當的監管環境，以在金融市場充分流動的條件下維持合適的財務回報。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而其所賺取的收入及產生的成本及開支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不會因美元兌港元或港元兌美元匯率的波動產生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約1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3,000,000港元)、增添使用權資產約26,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已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約199,00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添使用權資產約3,000,000港元)、增添備用節目約4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7,000,000港元)及增添其他無形資產約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會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可用貸款額以及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D)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E) 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獲提供為數最多4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0港元)的借款信貸額向一間銀行提供公司擔保4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0港元)，本公司附屬公司已動用其中29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間銀行安排向對手方提供一項履約保證約34,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對手方提供兩項獨立履約保證約36,000,000港元)，其中約4,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0港元)以銀行存款作抵押。履約保證旨在向對手方保證本集團將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F)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72名員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0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充資本前所產生的薪酬及有關開支合共約40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9,000,000港元)。董事及本集團員工的薪酬乃參考彼等的資歷、經驗、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當前市況而釐訂。此外，本集團定期為本集團員工提供符合彼等需要的培訓課程。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員工授予可認購股份的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

(G) 經營環境

由於OTT平台及數碼媒體的競爭激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主要受到訂戶收入下跌所影響。

在回顧期間，市場競爭熾熱，使收費電視服務的訂戶群持續收縮，訂戶的每戶平均收入亦受到影響，而廣告收入仍然穩定。

於寬頻服務方面，儘管市場參與者於飽和市場引發價格戰，但我們欣然錄得寬頻訂戶基礎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75,000名增加約13%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97,000名。情況有所改善主要由於我們提升網絡以提供高速GPON服務，及進一步加強客戶流失管理。

(H)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約1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00,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結餘，以作為本集團所獲授若干銀行貸款額的抵押品。

(I)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披露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或重大投資。

(J)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因應業務營運需要投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備用節目，並會開拓市場，以及物色任何能促進增長及發展、提高盈利能力的商機，以及盡力為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本集團營運所帶來的內部現金流、可用貸款額以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的通函所披露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的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持續資本開支提供所需資金。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與永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訂立的認購協議(「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K) 前景

自永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完成的公開發售包銷商，而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以來，本集團一直專注制訂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之企業重組方案：(i) 節省成本計劃；(ii) 推出新節目及頻道；(iii) 全新電視節目合作模式；及(iv) 策略檢討本集團業務組合之可行重組方案，從而節省成本及提升盈利能力，同時改善本集團財務表現。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根據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推出其綜合粵語頻道，並於二零一八年將粵語免費電視頻道重新命名為「香港開電視」。本集團亦擴展業務範圍，增加英語新聞台及普通話財經台，以支援新推出的香港國際財經台。香港國際財經台為香港全天候24小時播放的英語免費電視頻道，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在第76頻道啟播，提供以財經新聞和資訊為主的英語和普通話節目。二零二零年六月，有線寬頻推出加強版「i-CABLE 流動版」的流動應用程式，新增兩個免費電視頻道：香港開電視及香港國際財經台。升級及多功能網絡為客戶提供全新享受及便捷的多媒體平台的觀賞體驗。上述安排可提升本集團整體競爭力。

本集團與中國移動就電訊服務及增值媒體相關服務方面的策略合作，共同訂立網絡發展協議。跨平台合作將動態整合兩間公司的優勢及創造力，開發更高質及多元化的電訊服務，並加強銷售渠道。未來，兩間公司將繼續攜手合作，將本地電訊及媒體市場發展提升至新境界，與中國移動合作，標誌著本集團邁向未來創新發展的重要一步。

二零二一年，預計市場對數據中心業務的需求及機遇不斷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將服務覆蓋範圍延伸到全港的主要數據中心及商業大廈，加強與主要數據中心、國際運營商和全球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點對點連接。本集團將繼續開拓及擴展與電訊夥伴結盟合作，並加強網絡覆蓋，為企業提供網際網絡(IP) 接取服務、一站式企業解決的方案及數據中心連接業務。未來將優先偏重B2B業務領域。

就電訊分部方面，本集團透過其覆蓋全港的電視廣播基礎設施提供寬頻上網服務，並推出流動通訊服務iMobile。為提升業務競爭力，本集團將致力投資於網絡業務，並積極發展領先的技術及尋求與通訊供應商合作的機會，從而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解決方案，並在5G時代開拓新收入業務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K) 前景 (續)

電視媒體市場營運者眾多，更存在一間強大的龍頭營運者，本集團媒體分部，正面對市場劇烈競爭。加上網上平台內容激增，其中不少為免費內容，不但提供了用戶更多的選擇，亦改變了用戶的觀看行為，對本集團的電視訂購業務構成更多威脅。與此同時，隨著獨家內容的爭奪日益激烈，採購成本亦相應提高。未來競爭仍會更趨激烈，訂購量及收視率將持續受壓，料業務仍然充滿挑戰。集中於新聞和財經的「有線新聞OTT App」於二零一九年推出，藉此擴大頻道的受眾範圍，同時提升跨平台協同效應和商機。除了電視網絡廣播製作的內容外，本集團亦意識到網絡獨家節目的重要性，更大舉投資於OTT平台，度身打造獨特的自製內容，於二零二零年已著手製作多個全新的生活時尚節目，並將安排在二零二一年在本集團旗下的網絡平台上播出。

在此之際，大灣區（「大灣區」）正為本集團帶來一個重大機遇，透過與該地區的主要媒體及營運商合作，藉此整頓及擴張其業務發展。與廣東廣播電視台合作及設立大灣區新聞中心乃踏入大灣區市場及相關業務的初步嘗試。本集團將繼續發揮競爭優勢，並同時迎接大灣區更大型合作所帶來互利互惠的商業潛力。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於二零二零年全年仍處於嚴峻狀態，對香港經濟構成極大的影響，香港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本集團應對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而實施了各項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隔離安排、彈性上班工作及居家工作等安排、宣導個人防衛和保持安全社交距離，同時加強電話營銷業務，以推廣非接觸式營銷策略，從而盡量減少疫情對業務營運的干擾。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及所產生的影響，並於適時採取積極措施。本集團亦已檢討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估，基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曾公佈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集資行動，且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加上目前可獲得信貸融資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本集團將有足夠資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本集團將密切留意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的發展以及對本集團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積極措施。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開拓市場新機遇，並審慎投資備用節目、加強內容、開發新媒體、改善客戶服務、提升高速寬頻服務，以及規劃有效的市場推廣及媒體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競爭力。本集團亦蓄勢待發，以把握即將到來的5G流動通訊網絡及大灣區新興市場所帶來的嶄新機遇。

(L)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根據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控股股東有條件同意認購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的通函。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M)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未有遵守本集團營運所在地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遵守法定及規管要求，旨在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價值及利益，以及提高對持份者之透明度和責任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C)部所載之一項偏離則除外。

(B)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內列載的所須標準的情況。

本公司亦就對本集團員工的證券交易應用《標準守則》之原則。

(C) 董事會

董事會透過以負責及有效的方式指導及監察有關事務，負責帶領及管理本集團以及促進本集團成功，其目標乃為本集團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行事。董事會之關鍵責任包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管理層之表現，及確保委派予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之職責獲有效執行。

I.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鄭家純博士(副主席)

曾安業先生

孔祥達先生

李國恒先生

吳旭榮女士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胡曉明博士

陸觀豪先生

湯聖明先生

(C) 董事會 (續)

I. 董事會之組成 (續)

董事之履歷資料及董事會各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70至7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各董事的委任，均基於其才幹、經驗和地位，以及相信彼能夠對本集團及其業務提供適當指導。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提供的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II. 董事會運作

本公司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客觀行事，所作決策符合本公司利益。本集團的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已密切監察對其企業事務及業務有影響的規條的變動，以及會計準則的變動，並已採用適當的呈報形式編撰其中期報告、年報及其他相關文件，以對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評核。與本公司或其董事的披露責任相關的變動，則於董事會會議期間向董事簡報，或向董事定期發放最新資訊及資料，讓董事不時瞭解彼等的責任，以及本集團的管理、業務活動和發展。本公司亦已適時向各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料，讓董事得以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進行決策，並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責任。

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責任清楚區分，決定重要事宜的責任特定保留予董事會，而決定本集團一般營運的責任則授權予高級管理層。重要事宜包括影響本集團的策略性政策、重大投資和融資決定的事宜，以及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重大承擔。

倘董事會認為該董事於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涉及重大利益衝突，則有關事項將於正式董事會會議上處理而非以書面決議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如並無於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C) 董事會 (續)

III. 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具備均衡的技巧和經驗，而當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組合亦保持均衡，而彼等多樣的技能及經驗滿足本集團業務之要求。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全體董事可就常規董事會會議獲不少於 14 日通知，以提供機會在常規董事會會議議程上加插事項。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會議數目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4/4	1/1
鄭家純博士	3/4	0/1
曾安業先生	4/4	1/1
孔祥達先生	4/4	1/1
李國恒先生	4/4	1/1
吳旭茱女士	4/4	0/1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4/4	0/1
胡曉明博士	4/4	1/1
陸觀豪先生	4/4	1/1
湯聖明先生	4/4	1/1

(C) 董事會 (續)

III. 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會議次數 (續)

外聘核數師出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以就審核的執行、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回答提問。年內，主席亦曾在其他董事避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細則」) 及上市規則之規定，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非執行董事須遵守上述退任規定，委任時應有特定年期並須重選連任。退任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委任非執行董事的條款載於本年報第 58 至 60 頁「董事會報告書」一節。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留任直至彼等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有關大會上重選。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曾安業先生及孔祥達先生均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而李國恒先生及吳旭茱女士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已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林健鋒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初步任期為三年，並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等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彼等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6.7 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一般而言，他們並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董事會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主席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成員林健鋒先生因於會議舉行時有其他事務在身，故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非執行董事吳旭茱女士則因當日身體不適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C) 董事會 (續)

IV. 董事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獲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入職培訓。各位董事將收到法定法規及上市規則下之職責資料，以及企業管治事宜相關之其他資料。新獲委任董事應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面，以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一定了解。彼等亦應收到有關本集團營運及業務之資料。

本公司已安排董事參與培訓課程及論壇，相關培訓課程及論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以及監管變動和問題的最新發展。本公司亦為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與董事義務及責任有關的法律、法規及規例之最新發展。全部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培訓記錄，而相關記錄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

根據公司所保存的培訓記錄，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所有現任董事皆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茲將相關資料列述如下：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之類型	
	閱讀期刊、最新資訊、 文章及／或資料等等	出席研討會及／ 或會議及／或論壇 及／或網上培訓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	√
鄭家純博士	√	√
曾安業先生	√	√
孔祥達先生	√	√
李國恒先生	√	√
吳旭茱女士	√	√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	√
胡曉明博士	√	√
陸觀豪先生	√	√
湯聖明先生	√	√

(D)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獲委任為主席，而本公司此後並無任何行政總裁。董事相信經由具經驗和卓越才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的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E)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全部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該等新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在同一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每名已任職董事會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重選須(i)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在本公司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ii)在發出會議通告的同時，向股東提供關於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理由的進一步資料。

陸觀豪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任職超過十年，彼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於彼之任期內，陸先生已展現彼對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之能力。儘管彼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多年，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為，陸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廣泛經驗，有利於給予本集團業務發展及財務管理方面之寶貴見解。此外，陸先生具備繼續有效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所需誠信、技能、及經驗。陸先生長期服務董事會並不影響其帶來新鮮觀點及行使獨立判斷的能力，故董事會建議彼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陸先生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須待獨立決議案獲股東批准後方告作實，而隨附該決議案之致股東文件將包括董事會相信彼仍屬獨立及應重選連任之理由。陸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林健鋒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彼於超過七間上市公司(包括本公司)擔任董事。儘管如此，自彼獲委任以來，林先生已出席大部分彼需出席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並以其在多方面之經驗為董事會作出寶貴貢獻。此外，林先生於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屬非執行性質。據此基準，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相信林先生將可繼續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投放足夠時間，並建議彼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林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已為董事妥善安排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於企業活動中產生的責任。

(F) 董事委員會

(I)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孔祥達先生(非執行董事)及湯聖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概無現時負責審核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前任合夥人於離任該核數公司合夥人當日起計兩年期間內，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全部審核委員會成員皆在審閱經審核財務報表方面有足夠經驗，並在有需要時由本集團的核數師協助。此外，審核委員會至少一名成員持有上市規則所要求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於財務方面具有經驗。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過兩次會議，成員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的 次數／會議數目
陸觀豪先生(主席)	2/2
孔祥達先生	2/2
湯聖明先生	2/2

(i)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內載的建議相符。茲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A)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金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及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地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任何需要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F) 董事委員會 (續)

(I) 審核委員會 (續)

(i) (續)

(B)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a)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報表及報告前對報表及報告作出審閱時，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b) 就上述(B)(a)項而言：

- (i) 審核委員會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合規職能的員工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C)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a)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關檢討涵蓋所有方面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
- (b)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是否充足；
- (c)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及審閱載入年報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陳述；

(F) 董事委員會 (續)

(I) 審核委員會 (續)

(i) (續)

(C)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續)

- (d) 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審閱並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對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
- (e)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f)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g)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問題；
- (h) 就上市規則守則條文所載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i) 就以下情況設立程序：(i) 接獲、留存及處理本公司所收到的涉及會計、內部會計監控或核數事宜的投訴；及(ii) 本公司員工以機密和匿名方式提交其對有問題的會計或核數事宜的關注；
- (j)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員工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 (k)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及
- (l)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D) 檢討及重新評核此等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及重新評核此等職權範圍所涵蓋的內容是否足夠，並提出改動建議提請董事會批准。

(F) 董事委員會 (續)

(I) 審核委員會 (續)

(i) (續)

(E) 監管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本公司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及披露之情況；及
 - (f)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 (ii) 本集團已採納及制定《舉報政策及程序》。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獲轉授權責，讓員工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 (如客戶及供應商) 當遇到本集團內任何懷疑不當行為時，可在保密情況下，向人事部主管提出彼等關注有關本集團的任何事宜，而接獲的任何及所有相關投訴會被轉介審核委員會。
- (iii) 審核委員會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的工作摘要如下：
- (a) 於審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檢討年度審核計劃，及討論審核性質及範疇；
 - (b)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任和聘用條款；
 - (c) 按適用的準則檢討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
 - (d) 在向董事會提交半年度及全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作出審閱，並特別針對上文(i)(B)段有關審核委員會的各點職責；
 - (e) 由獨立專業人士檢討內部審核功能的內部審核報告及年度審核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續)

(F) 董事委員會 (續)

(I) 審核委員會 (續)

(iii) (續)

- (f) 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載入年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陳述；
- (g) 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 (h) 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事宜；
- (i) 檢討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
- (j)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是否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

(II)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共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非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曉明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的 次數／會議數目
林健鋒先生(主席)	1/1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1/1
曾安業先生	1/1
胡曉明博士	1/1
陸觀豪先生	1/1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 薪酬委員會 (續)

(i)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相符。茲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a)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立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以下兩種情況其中一種：
 - (i) 獲董事會轉授職責，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
 - (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有關賠償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有關安排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訂本身的薪酬；
 - (i) 向股東建議如何就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取得股東批准的董事服務合約進行表決；
 - (j) 就員工購股權計劃(倘有)釐定：
 - (i) 可獲授認股權的員工；
 - (ii) 涉及每項認股權的股份數目；
 - (iii) 授出認股權的日期；及
 - (iv) 認購價；及
 - (k) 在董事會要求下檢討任何薪酬相關或其他問題。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 薪酬委員會 (續)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獲轉授權責所進行的工作摘要如下：
- (a) 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 (b)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並考慮及批准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 (c) 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d) 檢討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釐定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基準乃參照其資歷、經驗及於本集團所承擔的職責以及本集團之表現及現行市況。

(III)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一個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目前，董事會內有超過三分之一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在國際及本地企業發展事業的多方面經驗，將地產發展及投資、銀行、法律、估價及顧問、款待及創業等不同領域的專業背景帶入董事會。彼等亦為現任或曾任中港兩地的重要公共服務機構要職，範疇涵蓋商務、工商業、體育、教育、監管及政治。

董事會成員組合反映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發展、服務任期、對本公司的認識，以及廣泛的個人特質、興趣和價值觀。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的董事會成員組合為本公司提供了切合本公司業務的均衡及多元化技能和經驗。提名委員會會就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要，繼續不時檢討其成員組合。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I) 提名委員會 (續)

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董事提名程序及挑選準則(「提名政策」)，旨在規定相關挑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協助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符合本集團業務需要之平衡。提名政策概要披露如下。

1. 準則

於評估及挑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下列準則：

- 個別董事之特質，包括誠信及責任、知情判斷、審慎及成熟程度(即可參與具建設性辯論及提供獨立意見)、重原則及專業以及提名委員會認為適當之其他特質；
- 於以下範疇之勝任能力，包括會計及財務、法律、行業知識、市場營銷以及提名委員會認為適當之其他勝任能力，以確保董事會整體可持續性；
- 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
- 董事間之勝任能力組合適當，從而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職責；
- 董事會得以於技能、經驗、知識、專業知識及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且董事會所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得到遵從；
- 候選人就其角色投入所需時間及承擔之能力。此涉及考慮其他承擔，包括如其他董事或執行人員任命事宜；及
- 潛在利益衝突及獨立身份。

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上市規則對董事會設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並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考慮候選人的獨立性以及就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而言屬合適及(如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可能不時採納及/或修訂之其他觀點。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I) 提名委員會 (續)

2. 提名程序

-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將於接獲委任新董事之建議及該候選人之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根據上述準則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倘提名委員會提名超過一名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上文第1節所載準則進行甄選，並向董事會推薦最具勝任能力之候選人(如適用)。
- 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候選人於其他公司擔任之董事會職務數目。
- 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委聘外部顧問於挑選合適候選人過程中提供協助。
- 提名委員會於審閱及考慮候選人後，就執行本公司企業策略向董事會建議任何可能變動。
- 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名參選董事之任何人士而言，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評估有關候選人。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一個成員多元化的董事會對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裨益良多。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而提名委員會已制定實施此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並經計及基於本公司業務模式的多項因素及不時的特定需求。於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時，本公司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別、種族、年齡、技能、知識、經驗及服務年限以及董事會認為經計及本公司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後屬相關及不時適用之其他因素。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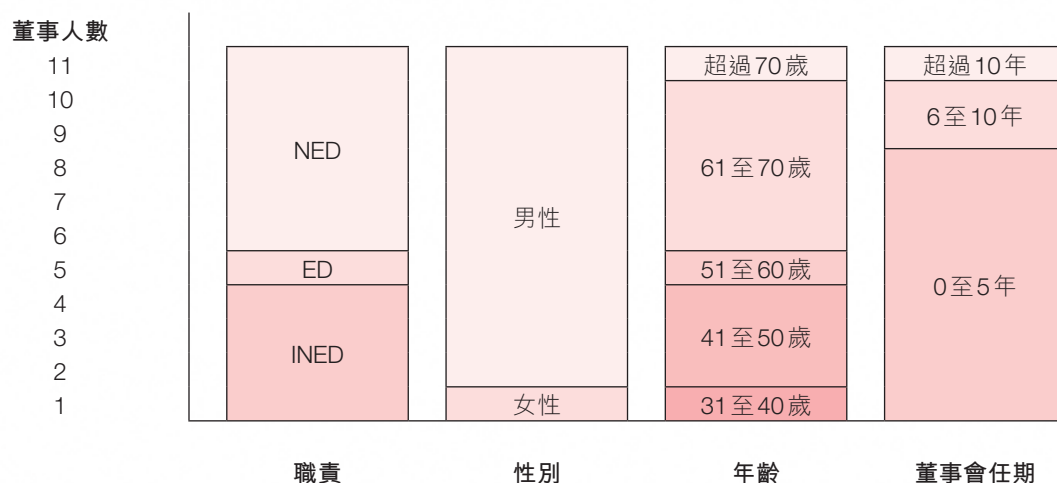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並建議作出任何適當修訂，以確保有關政策切合本公司需要並反映目前監管需求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I) 提名委員會 (續)

多元化組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董事組成如下：



- ED : 執行董事
- NED : 非執行董事
- INED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之履歷詳情(包括其技能及經驗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本集團認為提升董事會層面之成員多元化乃實現其策略及達致本集團可持續及均衡發展之要素，其將繼續進一步提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同時在經驗傳承及董事會更新之間維持合適平衡。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I) 提名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相符。茲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補足；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e) 制定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適時就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確保其切合本公司需要並反映當前的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治理常規，以及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其審查結果。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獲轉授權責所進行的工作摘要如下：

- (a)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b) 檢討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c) 於計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情況下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董事會提議變動提出建議；
- (d)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e) 就提議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當中包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董事重選。

(F) 董事委員會 (續)

(III) 提名委員會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曾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數目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主席)	1/1
林健鋒先生	1/1
陸觀豪先生	1/1

(IV)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現時主要由董事會負責，此安排繼續維持不變，而董事會已將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獲適切履行的相關責任指派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在這方面的職權範圍包括各項與企業管治事宜有關的職責，該等職責載列於上文第42頁「(F) 董事委員會」的「(I) 審核委員會」分部下「(E) 監管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一段內。

(G)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供的核數服務的費用約2,790,000港元，而已付或應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涉及非核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合規服務及其他合規服務)之酬金則約1,217,000港元。

(H)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I) 風險管治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一個明確的管治架構，每個業務及運作單位的責任範圍及權力限制均有清晰描述，以確保有效地互相制衡。本集團已遵守內部監控政策、程序及指引，以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被挪用或出售、妥善保存記錄、保證供內部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以及符合有關法例及規例。

董事會承認其有最終責任監察內部控制系統並評估及釐定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及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察系統是否有效。管理層負責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監督系統，並獲獨立專業人士支援以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提供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的監督。

(H)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續)

(I) 風險管治 (續)

內部審核功能監察遵守政策及準則的情況，以及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的年度審核計劃，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調查結果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向相關業務及運作單位傳達。

儘管如上所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旨在管理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不會出現嚴重誤述或損失。

(II) 風險管理程序及常規

管理層備存一份風險登記冊，用以識別重大風險，繼而將重大風險歸類為業務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營運風險及其他風險。已識別的風險按個別發生的可能性、後果的嚴重性、優先次序及是否存在預警來作出評估。管理層會根據評估結果作出適當應對：接受風險、轉移風險、消除風險、降低風險或分擔風險，並制訂相應的控制及緩減措施。管理層會持續檢討風險狀況，亦會不斷更新風險登記冊，任何具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的變動均會載入登記冊。內部監控如有任何缺失，則會傳達至負責的各方，採取修正行動。

審核委員會透過獨立專業人士按循環方式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的成效每年作出檢討，檢討會以上述風險識別及評估方式進行，範疇涵蓋所有方面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委員會向業務及企業單位主管取得管理層以核證方式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行之有效，符合財務匯報、營運及合規需要。

為確保適時、公平、準確及完整披露內幕消息及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設有《內幕消息披露政策》，為匯報及發放內幕消息和保密提供指引。在該政策下，董事或業務單位主管如發現有任何潛在／疑似內幕消息事件，須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主席／財務總裁匯報，以釐定事態發展的性質，及在有需要時作出披露。所有員工亦須遵守《操守標準守則》，將非公開資料保密。

(III) 定期檢討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透過獨立專業人士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並已代表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檢討，檢討範圍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其中包括)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審核委員會已收到管理層書面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匯報檢討結果。根據檢討結果，董事會的總結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有效及足夠，及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條文。

(I)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該財務報表乃真實兼公平地顯示本集團整體截至該財政年度之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及適用的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規定。

本公司核數師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的報告責任載於本年報第77至85頁。

(J)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郭子健先生為本集團之員工並了解本集團的日常事務。彼向主席匯報、負責向董事會就企業管治事務提出建議以及促進董事入職及專業發展。彼亦透過保證良好的信息流以支援董事會以及董事會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獲得跟進。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

(K)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可方便、平等及適時地取得不偏不倚而又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包括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狀況)，使股東得以在掌握相關資料的情況下行使他們的權利，以及讓股東及投資界別與本公司積極溝通。

本集團透過多個正式途徑，確保對其表現及業務作出公平的披露和全面而具透明度的報告，包括刊發／編印年報和中期報告，並會向全體股東寄發該等報告的印刷本或有關該等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發佈的通知。該等報告及新聞稿會登載於本公司的企業網站(www.i-cablecomm.com)以供下載。本公司亦充分利用互聯網廣為向股東提供資訊。本公司網站提供了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相關聯絡資料的途徑，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廣泛額外資料，且會適時予以更新。

本公司鼓勵其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有高度的問責性，並讓股東及時了解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董事和外聘核數師亦在會議上解答股東問題。

(L) 股東的權利

(I)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在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董事必須召開股東大會。

(II)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公司的企業網站(www.i-cablecomm.com)提供了相關聯絡資料(僅供查詢用途)，股東可隨時用以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III)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i) 股東建議董事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程序，載於本公司企業網站的公司資料一欄內。

(ii) 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動議決議案的程序如下：

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股東在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可提出書面要求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

- 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最少五十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相關書面要求必須：

- (a) 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 (b) 經所有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c) 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不少於六個星期之前送抵本公司；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的話)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

股東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及第615條而向本公司提出的任何書面要求必須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M)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由董事會酌情宣派且須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年度股息(如有)。此外，董事會可不時於其認為屬適當時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根據細則及《公司條例》的規定，年度股息及中期股息均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倘本公司資產淨值的金額不少於其已催繳股本及不可分派儲備的總額；及作出該項分派，不會使該等資產的款額減至少於本公司已催繳股本及不可分派儲備的總額，而該項分派亦以此為限，則董事會方會考慮作出有關分派。

董事會須於宣派及派付股息前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a)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b)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c)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流動資金狀況；
- (d) 股東的利益；
- (e) 對派付本集團貸方可能強加的股息之任何限制；
- (f)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盈餘及未來擴張計劃；
- (g) 合約、法定及監管限制；
- (h) 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任何影響的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i) 董事會認為屬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致力透過制定可持續之股息政策在符合股東預期與審慎管理資本之間保持平衡。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股息政策，並保留不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之權利。

(N) 憲章文件的修訂

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更改。細則之綜合版本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的活動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業務之回顧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主席報告書」、本年報第5至8頁「業務回顧」及本年報第23至32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內。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於本年報第8頁「業務回顧」一節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內。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29頁至31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前景」各節。

此外，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及本集團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的重要關係之說明載於本年報第10至2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編列於本年報第86至87頁之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30%以下。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名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分別約8%及31%。

概無任何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會所知悉擁有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任何股東佔有任何本集團五個最大供應商或客戶的任何權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內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52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包括帶息貸款及可換股債券)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25。

股本

年內已發行股份及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有關使用供股及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用途資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至2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一節。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長期可換股證券」一節所披露的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以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外，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亦無股票掛鈎協議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存續。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本公司儲備總額(乃根據《公司條例》第6部之條例計算)為零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董事會報告書 (續)

本公司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鄭家純博士

曾安業先生

孔祥達先生

李國恒先生

吳旭茱女士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胡曉明博士

陸觀豪先生

湯聖明先生

根據細則第 106(A) 條，鄭家純博士、林健鋒先生、陸觀豪先生及湯聖明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自董事會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陸觀豪先生已於本公司服務超過九年。根據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彼重選連任須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另行通過決議案方可作實。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退任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70 頁至 76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擔任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列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公司董事，彼等之姓名載列如下：

邱華璋先生
陳興昌先生
陳偉文先生
周開源先生
馮德雄先生
丘淑玲女士
黎美潔女士
劉佩貞女士
梁淑儀女士
吳靜雯女士
潘煒霖先生
孫偉雄先生
孫頌欣女士
王起沛先生
黃佩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之確認書

本公司已獲林健鋒先生、胡曉明博士、陸觀豪先生及湯聖明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各自的獨立性的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為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以下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初步任期為期三年，且有效期超過十二個月（不論有否通知期）。有關董事委聘書之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任期	每年薪酬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60,000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鄭家純博士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60,000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服務合約 (續)

董事姓名	任期	每年薪酬
曾安業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孔祥達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李國恒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吳旭茱女士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邱華璋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林健鋒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胡曉明博士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6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董事服務合約 (續)

董事姓名	任期	每年薪酬
陸觀豪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80,000 港元 (包括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的袍金每年 20,000 港元) 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湯聖明先生	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及每屆任期屆滿時均會自動重續三年	董事袍金每年 80,000 港元 (包括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的袍金每年 20,000 港元) 及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之該等其他福利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而有關服務合約 (i) 屬通知期達十二個月或以上之連續性合約；(ii) 屬合約期達十二個月以上 (不論通知期) 之固定年期合約；或 (iii) 並非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賠償 (法定賠償除外) 而終止。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公司 (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XV 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或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續)

於相關股份 — 購股權的好倉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根據所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每股經 調整行使價 (附註2) 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年內 註銷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63,785,600	-	-	-	-	63,785,600	0.204
鄭家純博士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63,785,600	-	-	-	-	63,785,600	0.204
曾安業先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27,006,000	-	-	-	-	27,006,000	0.204
孔祥達先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27,006,000	-	-	-	-	27,006,000	0.204
李國恒先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3,600,800	-	-	-	-	3,600,800	0.204
邱華璋先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36,522,400	-	-	-	-	36,522,400	0.204
			221,706,400	-	-	-	-	221,706,400	

附註：

- (1) 50%的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可予行使；及50%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可予行使。
- (2)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購股權應付之每股行使價已因供股而由0.210港元調整為0.204港元。調整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的公告。
- (3) 在聯交所每日報表所載的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0.155港元。
- (4) 各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0港元。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知會，其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永升(亞洲)有限公司	7,627,722,894 (附註1)	-	-	-	7,627,722,894	106.91%
吳鴻生	156,089,500	96,022,500 (附註2)	463,876,000 (附註3)	-	715,988,000	10.04%
吳麗琼	96,022,500	619,965,500 (附註4)	-	-	715,988,000	10.04%
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463,000,000 (附註3)	-	-	-	463,000,000	6.49%

附註：

- 該7,627,722,894股股份指控股股東擁有的3,083,722,894股股份及於本金額為568,000,000港元之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項下兌換權按初始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125港元獲悉數行使後將可由本公司發行的4,544,000,000股新股份。
- 吳鴻生為吳麗琼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吳麗琼擁有權益的96,022,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鴻生被視為於其受控制法團擁有權益之463,8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876,000股股份，而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則直接持有463,000,000股股份。兩間公司均由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29.36%股權由吳鴻生持有，當中25.66%乃由其透過其全資擁有之法團持有，而根據公開資料所示，另外3.70%股權乃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而持有。
- 吳麗琼為吳鴻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吳鴻生擁有權益的619,96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倘兌換全部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對股份的攤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向控股股東發行本金額為568,000,000港元的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獲兌換。

下表列載(僅供說明)假設(i)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按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125港元悉數兌換後已發行4,544,000,000股股份，及(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概無其他變動，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時已發行股份數目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股權的攤薄影響：

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緊隨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悉數兌換後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永升	3,083,722,894	43.22	7,627,722,894	65.31
其他股東	4,050,900,626	56.78	4,050,900,626	34.69
總計	7,134,623,520	100.00	11,678,623,520	100.00

悉數兌換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將不會對本集團每股虧損產生攤薄影響。

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屆滿日期前不可贖回，除非發生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的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所規定的若干事件。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屆滿日期為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起計第十年末。考慮到(1)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二零二九年屆滿；(2)概無情況顯示可能提前贖回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及(3)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資源，預期本公司將能於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屆滿時履行其贖回責任。

對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持有人(即永升)而言，按本公司股價0.086港元及0.091港元(倘永升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兌換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隱含內部回報率兌換或贖回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將具有同等財務優勢。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此前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十年有效及生效。

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佳現有人員、提供額外獎勵予合資格人士、表揚及嘉許合資格人士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並促進本集團之業務成就。
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可能不時釐定現時(或將於授出日期)身為本集團員工、董事、顧問或諮詢人的任何人士。
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合共241,562,24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總數約3.39%。
計劃中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已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相關證券類別的1%。
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的期限：	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通知可予行使購股權的期限，該期限自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購股權行使之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由董事會釐定的任何期限。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須付金額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購股權貸款的期限：	就接納購股權應付的金額將為1.00港元，須於接納該購股權要約時予以支付。該代價不得退還予參與者，亦不得視為支付行使價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並須知會參與者。

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兩者的較高者：

- (A) 於授出該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
- (B) 緊接授出該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予的購股權項下可發行股份變動之詳情載於下文：

- a.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已於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中披露。
- b. 授予其他合資格人士(董事除外)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合資格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根據所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每股經調整行使價 (附註2) 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年內 註銷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員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35,802,240	-	-	(19,547,200)	-	16,255,040	0.204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註1)	3,600,800	-	-	-	-	3,600,800	0.204
			39,403,040	-	-	(19,547,200)	-	19,855,840	

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

- (1) 50%的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可予行使；及50%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可予行使。
- (2)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購股權應付之每股行使價已因供股而由0.210港元調整為0.204港元。調整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的公告。
- (3) 在聯交所每日報表所載的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0.155港元。
- (4) 各合資格人士就獲授購股權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0港元。

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於授出日期(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估計約21,000,000港元。有關價值乃按照無風險利率每年2.25%，並經參考香港政府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截至估值日期的市場收益率、過去價格於與購股權年期相同的期間的歷史波幅66.08%以及按過往派息率記錄假設股息率為零計算。沒收的購股權在屆滿之前將直接撥往儲備。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需要輸入主觀假設，例如預計股價波幅。主觀輸入數值的改變可能對所估計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由於期權價值之主觀性和不確定性，其價值受到若干假設及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的限制所影響。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一節所披露者以及集團公司之間的合約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於財政年度末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並無其他於年結日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續)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根據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控股股東有條件同意認購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初步兌換價為於行使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項下兌換權可予發行的新股份每股0.068港元。票息率為年利率2.0%，須每季度支付。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到期日為自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起計第十年年終時。於到期日，本公司將按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未償還本金額的100%，連同其任何未付應計利息，贖回全部餘下尚未行使的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可於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期間，隨時兌換為股份，惟受限於兌換限制。本公司可在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或之後任何時間，向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十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按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的未償付本金額連同所有未付應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的通函。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除於年內現有若干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本公司董事可認購普通股的未被行使的認購權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因取得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詳情於本報告「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披露。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失效或註銷董事所持之任何購股權。

競爭業務之董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被認為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在法律容許的範圍內，各董事有權按其可能產生或就或因其執行及／或履行職務及／或行使其權力時所產生及／或與其職責、權力或職務有關的所有成本、費用、開支、虧損及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獲得彌償。

本公司於全年維持有董事責任保險，從而為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適當保障，並彌償彼等於企業活動中產生的責任。

退休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本集團營運的主要退休金計劃，乃依據信託契約而定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專為本集團內的員工而設。僱主可利用沒收的供款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此計劃由員工及僱主供款，員工及僱主就此計劃分別所注入的供款，乃依據信託契約按員工薪金的特定百分率計算。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一日以後加入本集團的新員工並不會被納入本集團的主要退休金計劃，而計劃的現有成員日後可繼續在該計劃內累積供款。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一日以後加入本集團的員工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訂立的條款參加並非由本集團營運的強制性公積金。本集團亦會為基本月薪超過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法定限額的員工提供自願性加額供款。

由本集團營運的退休金計劃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於撥充資本前的退休金計劃成本總額約9,8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611,000港元)，該數額已扣除被沒收而用作減少本集團供款約5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8,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有線電視」)(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確認接納由一間銀行(「貸款人」)(作為貸款人)出具的信貸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400,000,000港元循環信貸(「循環信貸」)，而貸款人可隨時及在任何情況下每年作出審查；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作為申請人)(連同有線電視統稱「該等借款人」)確認接納由貸款人出具的有關33,830,000港元最長期限為五年的履約保證信貸(「履約保證信貸」)的信貸函，而貸款人隨時作出審查。

根據關於循環信貸及履約保證信貸的信貸函，該等借款人已承諾，控股股東永升將(i)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5%以上及(ii)是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如有違反上述契諾，則貸款人有權隨時暫停、撤銷或要求償還所給予相關借款人的各項信貸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或釐定是否准許關於各項信貸的提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循環信貸及履約保證信貸項下的該等特定責任已獲履行。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訂立的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內披露。該等交易包括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的金額。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訂立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就董事所知，公眾持有的股份百分比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25.0%。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期屆滿而退任後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本集團現時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獲聘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公司補充資料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

(i) 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66歲)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B.Sc.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持有日本上智大學之工商管理及經濟學士雙學位。彼為知名商人，擁有逾三十年房地產經驗，並於酒店發展方面具備豐富行政經驗。彼於中國內地、香港、日本、馬來西亞、新加坡及澳洲等地發展事業，透過增長及收購為其成功之道。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自一九七八年起擔任遠東發展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FECIL」)之前身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八日及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為FECIL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獲委任為FECIL之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永升之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對中國及香港的公益事務都不遺餘力，彼為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七年擔任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之副主席。彼現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信託人、軍民同樂活動籌委會名譽主席、羣力資源中心董事及委員、中美交流基金會贊助人、廣東外商公會名譽會長、香港中華文化總會名譽會長、香港友好協進會第八屆董事會成員、香港總商會委員、工商界政改動力委員、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委員、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委員及香港三所裘錦秋中學之校董，並擔任粵港澳大灣區廣電聯盟副理事。在馬來西亞，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及二零零五年獲得馬來西亞國皇陛下頒發「拿督」榮銜及更高榮譽名銜「丹斯里拿督」。彼亦於二零一三年獲得Asian Strategy & Leadership Institute頒發WCEF Lifetime Achievement Awards。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之父親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聖明先生之姻兄之弟。

董事會報告書 (續)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鄭家純博士 *GBM, GBS* (74歲)

鄭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及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及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以及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彼曾任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直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辭任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其退任；曾任新礦資源有限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其辭任；及曾任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其退任，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彼亦出任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榮譽主席。彼為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鄭博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永升的董事。

鄭博士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顧問委員會主席。彼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鄭博士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一七年分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大紫荊勳章。

鄭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配偶之舅父。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曾安業先生(49歲)

曾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曾先生為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兼董事。彼亦為萬邦投資有限公司和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綠心集團有限公司、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及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曾先生為鄭裕彤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和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周大福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理事，香港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會員。彼自二零一八年以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河南省委員會委員。曾先生於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哥倫比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曾先生之配偶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之外甥女。

孔祥達先生(52歲)

孔先生，*B.Eng., ACA*，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彼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擔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FECIL之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FECIL出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FECIL整體業務發展策略。

於加入FECIL前，孔先生乃香港上市公眾公司華彩控股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退任該公司非執行董事。

孔先生擔任投資銀行家逾十二年，曾於德意志銀行及瑞士聯合銀行出任高職，負責亞洲區企業財務業務。此外，彼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曾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董事及現為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Land & General Berhad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亦是本公司控股股東永升的董事。

孔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李國恒先生(42歲)

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負責全球策略投資。李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帝國學院金融學碩士學位及土木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書 (續)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吳旭萊女士(42歲)

吳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執行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南華傳媒集團的執行副主席。

彼亦為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以及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之執行董事兼執行副主席。

彼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倫敦英皇書院法律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大律師執業資格。彼亦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之河北省委員會委員。

吳女士為吳鴻生先生之女兒，而吳鴻生先生(連同其配偶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4%的權益。

邱華璋先生(32歲)

邱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Land Pacific Limited、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及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的創辦人及執行主席。Land Pacific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成立，是一間地產發展公司，主要在東南亞發展住宅及商業項目。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成立，是一間酒店公司，在中國當代設計及影響上以現代手法演繹中國文化及傳統。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成立，是一間以社區為本的學生住屋公司，其旗艦物業位於倫敦法靈頓，另於英格蘭、澳洲及北美洲亦有籌劃中的項目。

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於香港戴德梁行開展其事業，二零零九年加入香港上市公眾公司FECIL，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FECIL的業務發展經理，負責FECIL地產投資及發展。二零一五年起，邱先生擔任FECIL之主席助理。彼亦是Malaysia Land Properties Sdn Bhd之董事及Land & General Berhad(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先生曾為紐約證券交易所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AMTD International Inc.的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直至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辭任為止。彼為香港總商會及香港地產建設商會的成員。

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之兒子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聖明先生姻兄之侄子。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林健鋒先生 *GBS, JP (69歲)*

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持有美國塔夫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玩具業擁有逾四十年經驗，現為玩具製造商永和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林先生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永利澳門有限公司、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永泰地產有限公司、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及中策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

林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身兼多項其他公職及社區服務職銜，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香港立法會議員、香港總商會理事會成員、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主席、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及國際小母牛香港分會董事局成員。

胡曉明博士 *SBS, JP (67歲)*

胡博士 *B.Sc., FCIBSE, FHKIE, MIEEE, C.Eng.*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菱電發展有限公司主席。胡博士獲重選為第十三屆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大代表。彼為香港中華總商會副主席。彼亦為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及內地事務委員會主席、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副會長、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榮譽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選舉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公益金名譽副會長。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銀紫荊星章榮譽。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陸觀豪先生 *BBS, JP* (69歲)

陸先生 *CHKIB*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成員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他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豐富經驗。他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恒生銀行，於一九九四年成為該銀行的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直至二零零五年五月退休。陸先生目前為四間香港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四間公司分別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及海港企業有限公司。陸先生曾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期間出任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成為會德豐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前乃一間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時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非官方成員)。陸先生過去曾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諮詢委員會和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之成員。他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亦為特區第一屆立法會選舉委員會成員。

陸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統計學)，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以嘉許他在公共事務方面作出的貢獻。

湯聖明先生 (64歲)

湯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他持有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醫學博士學位。湯先生是餐飲業界的資深企業家，於投資及管理餐廳、咖啡館及酒吧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他創立並擁有惟膳集團，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惟膳有限公司(現稱榮暉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辭任。

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之嫂子之弟，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之伯娘之弟。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i) 高級管理層

郭子健先生，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44歲)

郭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現為本公司之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彼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公司秘書事務以及企業管治職能。郭先生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財務學)學位(甲等榮譽)。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亦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彼於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公司秘書實踐以及企業管治方面具備逾二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任職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陳偉文先生，科技總裁(55歲)

陳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科技總裁。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時，陳先生負責電視廣播系統的運作和技術支援。在本集團任職期間，陳先生在電視廣播、電訊和數據網絡工程上累積了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網絡運作部副總裁。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晉升為網絡運作及工程部高級副總裁，專責開發和營運本集團的電視廣播和寬頻網絡傳輸系統及新媒體和信息管理系統。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擁有工程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以及電子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羅兵咸永道

致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6頁至第15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 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的減值
- 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淨虧損27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7,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4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2,000,000港元)。

流動負債當中包括帶息貸款295,000,000港元，有關款項乃自40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額提取，並須按要求即時償還，且須於本報告日期起隨時接受審查，而無論如何自上次審查日期起不須少於一年。

該等因素引發有關貴集團是否有能力持續經營之疑慮。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持續經營評估中的貴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包括基本情況及下行情況)，該評估涵蓋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預測期間」)，並已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適當做法：

我們在評估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

- 了解管理層對編製現金流預測的控制及程序，並考慮為持續經營評估而編製現金流預測所涉及的估計不確定性及判斷，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獲取管理層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與高級管理層討論，以了解他們於預測期間的未來營運計劃；
- 以過往趨勢及新業務計劃比較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估計經營開支，以評估管理層於預測期間所採用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詢問管理層是否有可用融資信貸、其他融資辦法及建議集資活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1) 貴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下旬完成向永升(亞洲)有限公司(其持有本公司43.2%股權)發行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200,000,000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閱所有相關的支持資料及協議，以確認融資信貸、財務支援及其他資金來源(如有)的可用性；• 評估永升是否有財務能力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時，評估管理層提供的證據及其他佐證；• 評估管理層就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度分析，以確定已適當考慮有關變動的程度及可能性；及• 考慮在綜合財務報表載入有關持續經營的披露事項是否合適。
(2) 銀行融資將成功續簽，致令未償還貸款結餘295,000,000港元將按與當前融資基本相同的條款重續。	
(3) 架構重組取得持續進展及成果，當中包括採取節省成本措施，引入新內容、與其他夥伴的合作模式以及對其業務組合進行戰略審查。	
(4) 永升獲其實益股東提供財務支援，亦確認有意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內不時及於必要時向貴集團提供進一步財務支援。	根據我們的工作，我們發現用於管理層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假設獲得證據支持。

如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由於持續經營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我們釐定此部分為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的減值</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13、14、15及16。</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704,000,000港元、112,000,000港元、71,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虧損27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7,000,000港元)。因此，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包含管理層所作出現金流預測)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或可產生現金單位(「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其中較大價值者。管理層利用使用價值模式編製減值評估，以釐定該等資產分配所屬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識別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為整個 貴集團。</p>	<p>我們在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的潛在減值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對編製減值評估的控制及程序，並考慮為減值評估而編製現金流預測所涉及的估計不確定性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所作判斷，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根據我們對 貴集團業務的了解評估管理層對可產生現金單位的識別及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是否大致上獨立；• 評估估值師的獨立身分、能力、才能及客觀性質；• 與估值師討論估值法、主要假設，以及現金產生單位估值所使用的方法；• 將管理層預測的過往準確程度與實際結果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預測是否可靠；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使用價值是透過編製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已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得出。識別可產生現金單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如判斷現金流入是否大致上屬獨立及為釐定現金流量預測而採納之關鍵假設，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節目製作成本、預測網絡及其他開支、年度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用作計算使用價值的貼現率。是次減值評估並無識別出減值虧損。</p> <p>由於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需要重大判斷及估計，我們會專注於此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我們對行業及 貴集團的了解對比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當中的輸入數據與支持憑證，如核對現金流量與已批准預算、就 貴集團業務發展計劃評估年度增長率及比較行業可比較公司的長期增長率與貼現率，以及安排估值專家評估該等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測試已貼現現金流量模式的數字準確性；及• 評估管理層就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度分析，確定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減值的不利變動(不論個別或匯總)的程度。 <p>根據我們的工作，我們發現就是次減值評估採納的關鍵假設獲得證據支持。</p>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27(b)。</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淨值301,000,000港元，當中351,000,000港元的遞延稅項資產與無到期日的未扣減稅務虧損未來利益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綜合稅前虧損275,000,000港元，這可能顯示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不一定可全部或部分收回。</p> <p>因應近期的虧損記錄，管理層僅會就擁有足夠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或其他明確證據顯示能產生足夠應課稅利潤供個別實體扣減稅務虧損，確認與未扣減稅務虧損的未來利益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p> <p>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以估計及評估產生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預測收入及預測開支)的可能性及扣減稅務虧損的時間。由於預測未來應課稅利潤涉及固有不确定性，我們會專注於此部分。</p>	<p>我們在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對編製已確認遞延稅務資產可收回程度評估的控制及程序，並考慮預測 貴集團收益及虧損以及預測擁有遞延稅項資產的相關實體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所涉及的估計不确定性及所作判斷，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評估管理層就新業務發展、已批准業務計劃、不同收入來源的已簽立合約及客戶基礎趨勢對 貴集團業績的預測；• 比較相關實體的應課稅利潤預測所用關鍵假設與用於 貴集團預測業績的關鍵假設，以確保預測的一致性，並測試預測的數字準確性；• 就管理層預測相關實體的可能未來應課稅利潤所用關鍵假設及管理層預期該等實體扣減稅務虧損的期間提出質詢，評估相關實體過往的盈利能力、未來的盈利能力、虧損扣減趨勢及考慮相關稅務機關提出的任何未決爭議或疑問，以評估可作扣減的已確認稅務虧損；及• 評估及就管理層對預測所採納的關鍵假設的敏感度分析提出質詢，以確定導致未來應課稅利潤不足以支持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不利變動的程度。 <p>根據我們的工作，我們發現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獲得證據支持。</p>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該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續)

核數師就該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嘉怡。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6, 7	1,068,977	1,160,837
服務成本			
— 節目製作成本		(591,424)	(739,268)
— 網絡費用		(295,894)	(320,790)
— 銷售成本		(125,166)	(124,267)
銷售、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290,939)	(340,647)
經營虧損		(234,446)	(364,135)
利息收入		423	4,870
融資費用		(41,258)	(37,807)
非經營收入		417	393
除稅前虧損	8	(274,864)	(396,679)
入息稅項	9(a)	(523)	(287)
年內虧損		(275,387)	(396,966)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5,387)	(396,966)
每股虧損			
基本	12	(3.9) 港仙	(5.9) 港仙
攤薄後		(3.9) 港仙	(5.9)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75,387)	(396,96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537	(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74,850)	(397,040)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4,850)	(397,0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04,304	787,072
使用權資產	14	112,203	124,308
備用節目	15	70,888	80,993
其他無形資產	16	15,737	19,340
合約收購成本		7,071	10,17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	–	–
遞延稅項資產	27(b)	300,525	300,525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6,525	27,561
		1,237,253	1,349,973
流動資產			
存貨	19	9,980	12,020
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	20	112,299	106,474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7,153	76,862
合約收購成本		13,622	18,4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	54,766
受限制銀行結餘	22	10,550	18,3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57,423	241,899
		371,027	528,774
總資產		1,608,280	1,878,747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c)	7,928,975	7,928,975
儲備		(7,563,808)	(7,288,958)
總權益		365,167	640,01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5	368,881	352,587
租賃負債	14	68,051	83,2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068	22,068
		459,000	457,935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款	23	69,126	39,22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	246,319	230,242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	23	132,065	134,671
帶息貸款	24	295,000	345,000
租賃負債	14	41,535	31,599
當期稅項負債	27(a)	68	63
		784,113	780,795
總負債		1,243,113	1,238,730
總權益及負債		1,608,280	1,878,747

第94至151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通過及獲授權公佈。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董事

鄭家純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928,975	13,985	2,527	(7,548,632)	18,881	224,281	(7,288,958)	640,017
年內虧損	-	-	-	(275,387)	-	-	(275,387)	(275,387)
其他全面收益	-	-	537	-	-	-	537	53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37	(275,387)	-	-	(274,850)	(274,850)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儲備	-	-	-	1,413	(1,413)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1,413	(1,413)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928,975	13,985	3,064	(7,822,606)	17,468	224,281	(7,563,808)	365,167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844,472	13,985	2,601	(7,153,556)	16,038	-	(7,120,932)	723,540
年內虧損	-	-	-	(396,966)	-	-	(396,966)	(396,966)
其他全面收益	-	-	(74)	-	-	-	(74)	(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74)	(396,966)	-	-	(397,040)	(397,040)
與擁有人之交易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224,281	224,281	224,281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	92,860	-	-	-	-	-	-	92,860
供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8,357)	-	-	-	-	-	-	(8,357)
購股權開支	-	-	-	-	4,733	-	4,733	4,733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儲備	-	-	-	1,890	(1,890)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84,503	-	-	1,890	2,843	224,281	229,014	313,5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928,975	13,985	2,527	(7,548,632)	18,881	224,281	(7,288,958)	640,01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	(274,864)	(396,679)
調整：		
融資費用	41,258	37,807
利息收入	(423)	(4,870)
折舊	220,220	225,961
備用節目攤銷	52,803	71,67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054	1,610
合約收購成本攤銷	24,151	29,481
購股權開支	–	4,7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96)	(16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166)
應收營業賬款的虧損撥備淨額	1,859	4,275
存貨撇減	812	1,170
修訂租賃合約之收益	(11)	(169)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293)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7)	–
未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虧損)	69,453	(25,337)
存貨減少／(增加)	1,228	(3,058)
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增加	(7,684)	(52,345)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0,455	(21,773)
已付合約收購成本增加	(16,237)	(19,028)
應付營業賬款增加／(減少)	29,950	(9,6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2,206	(15,884)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減少	(2,606)	(4,999)
經營所得／(所用)的現金流	116,765	(152,059)
已付稅項	(518)	(296)
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6,289)	(7,86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09,958	(160,22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383)	(136,182)
增添備用節目		(50,784)	(38,198)
增添其他無形資產		(606)	(7,33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8(b)	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0	1,875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5,059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4,600)
已收利息		925	4,46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3,190)	(229,96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償還帶息貸款	28	(50,000)	(150,000)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		7,770	–
供股發行股份時之所得款項	26(c)(iii)	–	92,86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時之交易成本	26(c)(iii)	–	(8,357)
發行可換股債券時之所得款項	28	–	568,000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28	(30,391)	(28,016)
已付融資費用		(18,675)	(20,22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91,296)	454,2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4,528)	64,0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899	177,81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52	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423	241,899

1. 一般資料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香港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荃灣海盛路九號有線電視大樓七樓。

本公司的股份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經營有關電視用戶服務的訂購、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廣告、頻道轉播、電視轉播服務、節目特許權、戲院放映、其他電視相關業務、寬頻上網服務、網站訂購、流動電話內容特許權、電話服務、網絡租賃、網絡建設、流動通訊服務及流動電話代理服務以及其他上網相關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由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或涉及對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算之範疇於下文附註4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27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7,000,000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超逾4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2,000,000港元)。其流動負債包括從銀行融資400,000,000港元中提取的帶息貸款295,000,000港元，有關貸款須按要求立即償還，並須自本報告日期起隨時接受審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編製基準 (續)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業務的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表現以及可用融資來源。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在可見將來評估營運資金需求是否充分時已考慮以下計劃及措施：

1.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下旬完成向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永升」)(其持有本公司43.2%股權)發行200,000,000港元的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有關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批准。
2. 銀行融資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中旬更新。由於該融資會自本報告日期起隨時接受審查，董事預期循環銀行貸款融資將按與當前融資基本相同的條款(當中包括銀行要求優先還款的權利)成功續簽，致令未償還貸款結餘295,000,000港元將得以重續。
3. 架構重組取得持續進展及成果，當中包括採取節省成本措施，引入新內容、與其他夥伴的合作模式以及對其業務組合進行戰略審查。
4. 永升亦確認有意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內不時及於必要時向本集團提供進一步財務支援。考慮到(i)永升自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為本公司最大股東以來一直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及(ii)根據目前可取得的文件及資料，並經作出一切必要的查詢後，董事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永升無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應本集團要求提供財務支持。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並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中現金流量假設的合理可能的下行變化，預期完成向永升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的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現有銀行融資的持續可用程度以及永升不時及於必要時提供的財務支援，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適當。

2. 編製基準 (續)

(a) 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修訂本及經修訂框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且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本及經修訂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經修訂之概念框架

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本及經修訂框架不會對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變動或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及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會計指引及詮釋

下列已頒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會計指引及詮釋必須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用，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第二期改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³⁾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³⁾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⁴⁾

⁽¹⁾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生效日期待定

⁽⁶⁾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會計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編製基準 (續)

(b) 尚未生效及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會計指引及詮釋 (續)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會計指引及詮釋的影響，預期不會對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另有指明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 (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載列如下：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編製的財務報表。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包括綜合結構性實體) 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均會在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更，如不構成失去控制權，這些變更會被視為權益交易，於綜合權益的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將會被調整，以反映其權益轉變，但不會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如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其該將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如仍然持有該附屬公司部分權益，該部分權益將會以公允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於初始確認的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如適用)。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 (見附註 3(p)(ii)) 後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綜合 (續)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其管理層的(包括參與其財務和經營決策)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且以成本初始入賬，及就本集團於收購日所佔該被投資公司可辨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超過該投資成本(如適用)而作出調整。然後該投資就本集團所佔該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3(p)(ii))。綜合損益表反映在收購日的可辨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與本集團投資成本的差額，年內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反映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之其他全面收益中的除稅後項目。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承擔的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便會減少至零港元，並且不再確認額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聯營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權益是以按照權益法計算投資的賬面金額，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為準。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如能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有關未變現虧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將被列作出售該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所得出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力當日於前投資對象保留之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有關金額被列為初始確認一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3(p)(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3(p)(ii))後列賬。自行建造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有關在原先評估之拆卸及移除項目與還原舊址之成本，和適當比例之生產運作費用以及借貸成本(見附註3(k))。

退廢或出售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被釐定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淨得款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且在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折舊以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金額扣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按其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年率如下：

網絡資產及電視製作系統	5%至25%
傢具、裝置、其他設備及汽車	10%至33.33%
租賃土地上的樓宇*	2.5%或根據土地未屆滿租期攤銷資產成本之百分率(以較高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有著不同的可使用年限，這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可使用年限和剩餘價值(如果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在某種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於有關人士要求下有責任拆卸部分網絡。因為沒有相關歷史，潛在責任不能可靠地作出評估。

* 管理層認為對該等工業和商業樓宇的單位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成本分配乃不可行。因此，折舊將按2.5%以撇銷本集團所持物業的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的現值淨額，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根據合理確定續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一般就本集團租賃而言，會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使用權資產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本集團使用最近收到就租賃條款作出的特定調整的第三方融資釐定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分配。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從損益中扣除，以就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資產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相關支付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而產生的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各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節目製作成本

(i) 備用節目

備用節目包括於本集團電視頻道播放之外購節目播放權、本集團製作的電影及攝製中電影播放權，以及本集團外購電影永久播放權。

外購節目的播放權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附註3(p)(ii))呈列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攤銷則根據程式按加速基準(以最多三次播放為限)計入損益中。節目於初始採購後的其後支出(可能包括字幕成本及配音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除非該支出有可能令節目產生超出原先估計表現標準的未來經濟利益及該支出能可靠計量並歸屬於資產。

本集團製作的電影播放權及外購電影永久播放權均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p)(ii))列賬。本集團製作的電影播放權及外購電影永久播放權的成本分別指攝製中電影完成時轉撥之賬面值及永久電影播放權之購入價。攤銷按已預期的未來播出次數計入損益。

攝製中電影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p)(ii))列賬。成本包括製作影片所涉及之一切直接成本。電影完成時成本會撥入電影播放權。

(ii) 現場直播節目及自製節目

現場直播節目包括第三方接收節目，而自製節目主要包括於製作後短期內播放之新聞、紀錄影片及一般娛樂節目。兩種類型的節目的成本均於播放時計入損益。預付或應付節目製作成本乃於適當時候確認為預付賬款或應付賬款。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其他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乃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於每個報告期的結算日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按個別基準或於可產生現金單位水平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作評估，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如屬否定，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自此按前瞻基準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列賬。

(i) 會籍

本集團之會籍乃以成本減減值虧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見附註3(p)(ii))。

(ii) 電腦軟件開發費用

本集團之電腦軟件開發費用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後列賬(請參閱附註3(p)(ii))。電腦軟件開發費用於五年估計使用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倘符合以下條件，則直接歸屬於本集團所控制可識別軟件產品設計及測試之電腦軟件開發費用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 完成軟件使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屬可行；
- 管理層擬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軟件；
- 具備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軟件；
- 購置、開發及提升軟件所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及
- 本集團有權從相關資源中獲取未來經濟利益。

資本化的開發費用被列作無形資產，並於資產可供使用時攤銷。

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電腦軟件開發費用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中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令存貨達致現狀之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g) 金融工具

(i) 確認及初始計量

本集團在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按金及借款產生當日初始確認相關項目。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成為相關工具的訂約條款方之日)確認。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是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及(如相關項目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因收購或發行相關項目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列為開支。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會按交易價初始確認。

(ii) 分類及其後計量

於最初確認時，金融資產會分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除了在本集團因管理金融資產而改變業務模式的期間外，均不會在最初確認金融資產後進行重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情況，而且沒有被指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便會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相關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資產收回訂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相關金融資產的訂約條款在指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而該現金流純粹為就未償還本金額支付的本金和利息。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集團成員公司餘額)會按攤銷成本分類為金融資產。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分類和計量。

金融資產是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攤銷成本會利用減值虧損扣減。利息收入、外匯損益及減值會在損益中確認。因取消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會於損益中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金融工具 (續)

(ii) 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金融負債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分類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其後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支出及匯兌損益會在損益中確認。因取消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亦會於損益中確認。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集團成員公司結餘、帶息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獲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iii) 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本集團轉讓某宗交易中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權利，而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和回報已獲轉讓，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也無保留絕大部分的擁有權風險和回報，而且並無持有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便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本集團進行交易，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資產轉讓，但保留已轉讓資產的所有或絕大部分的風險和報酬。於這些情況下，已轉讓的資產未獲取消確認。

金融負債

當合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的條款經過修訂，而已修訂負債的現金流大致上不同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在這種情況下，包含已修訂條款的新金融負債會以公允價值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已消失，而包含已修訂條款的新金融負債會於損益中確認。

(iv)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會於及只會於本集團目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權利去抵銷金額，而且計劃按淨額清償金額，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和將負債清償時，才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淨額。只會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的情況下，或就一組類似交易(例如本集團的交易活動)產生損益時，才會按淨額呈報收支。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之活期存款，及短期而高流動性的投資，即於購入時三個月內到期而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轉變的風險下可以容易地轉換為已預知金額的現金。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即期償還，並構成集團資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收入之確認

本集團確認不同類型的收入，如下：

- (i)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個別或套裝及定價的訂購銷售合約，當中或包括訂購電視服務、寬頻上網服務及電話服務等單一或多種服務要素。根據該等安排，應收客戶的總交易價格按相關獨立售價基準於本集團履約責任期間分配。本集團根據合約定立時在相若情況對相若客戶相關履約責任的可奉行零售價估計獨立售價。分配至訂購電視服務、寬頻上網服務及電話服務之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時一段時間內予以確認(其通常為合約期)。一般來說，客戶根據客戶合約所載的協定賬單時間表會獲發發票，發票一般於服務提供前預先發出，並於十五日內到期付款。
- (ii) 廣告收入在扣除代理商費用後，於電視播放該廣告時予以確認。倘廣告合約設有指定期限，有關收入則在整個指定期內平均地予以確認。客戶根據協定賬單時間表於廣告服務前獲發發票，並於三十日內到期付款。在以物易物交易項下的非現金代價的情況下，非現金代價的公允價值在合約成立時計量。倘無法合理估計公允價值，則本集團經參考向客戶承諾用以換取代價的服務的獨立售價間接計量代價。
- (iii) 網絡建設服務合約收入在合約期內按輸入法參照完全履行該履約義務的進度而確認。
- (iv) 提供流動電話代理服務及流動通訊服務產生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可變費用僅於不太可能出現顯著撥回時確認。
- (v) 網絡租賃收入於一段時間內按直線法予以確認。
- (vi) 戲院發行收入於電影上映時予以確認。
- (vii) 電影發行收入於母帶交付顧客時予以確認。
- (viii) 節目特許權收入乃根據該等節目之合約條款於提供相關之節目時全數予以確認。
- (ix) 網絡維修及經營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時予以確認。
- (x) 透過經營租賃而產生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以相同等份在損益中予以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的利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賃獎勵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金淨值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則在賺取的會計期間內予以確認。
- (xi)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收入之確認 (續)

倘本集團預期收回該等成本，則取得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增量成本資本化為合約收購成本。獲得合約的成本按特定合約的期限以直線法攤銷。作為實際權宜之計，倘本集團原應確認的資產攤銷期間為一年或更短，則本集團於產生時將取得合約的增加成本確認為開支。

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及服務以及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限通常在一年之內，因此，沒有融資部分需要調整交易價格以獲得貨幣的時間價值。

倘客戶付款超過所提供服務，則合約負債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預收款項。倘若所提供的服務超過客戶的付款及到目前為止對合約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則合約資產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j)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借貸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於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若並無任何證據顯示將會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融資相關期間攤銷。

當合約內訂明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過期時，借貸從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終止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包括任何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費用。

除非本集團有權將債務結算日期無條件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將歸類為流動負債。

(k)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一項須長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售賣的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則資本化為資產成本。其他借貸成本乃在其發生期間於損益表列為支出。

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或可出售時開始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股份報酬補償

本集團設有以股本支付及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計劃。員工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在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於授予日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在每個報告期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可予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被行使時，扣除任何直接所佔交易成本之所得款會計入股本。當購股權根據計劃失效時，已在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相應金額將轉入盈餘保留。

本公司之購股權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員工被視作為股本注資。員工提供服務之公允價值參考授予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間確認為增加對該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於母公司之權益中反映。

(m) 入息稅項

本年度之入息稅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在損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當期稅項是指預期就該年應課稅入息，按結賬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指由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及其課稅基礎值兩者間的差異而產生的暫時性可扣稅或應課稅差額。遞延稅項資產還包括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稅收抵免。

遞延入息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計提全額撥備。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很可能有預期應課稅金額用於抵銷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確認。能支持確認因暫時性可扣稅差額而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預期應課稅盈利包括來自是年的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撥回的應課稅盈利，惟有關的應課稅差額須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與暫時性可扣稅差額於同期撥回，或與因遞延稅項資產而引致的稅務虧損於某幾個有效期間撥回或結轉。在釐定現有的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抵免而引致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的準則，即若應課稅差額乃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於一個期間或多個期間可撥回作稅務虧損或抵免者，則會計入有關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入息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如屬業務合併之一部分則除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初始確認產生之暫時性差額，以及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暫時性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且在可預見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差額；或如屬可予扣減之差額，則除非可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暫時性差額)。

遞延稅項的數額是按資產及負債預期可能兌現或結算的形式，就結賬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不會調整至其貼現值。於結賬日評核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預期未能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以使用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之相關稅收利益之情況下作出減值調整。當預期能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作扣減時，減值會被撥回。當派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派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會被確認。

當期稅項餘額及遞延稅項餘額，以及其變動，均分別列載，並不互相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和遞延稅項的資產及負債不能互相抵銷，實體擁有法律認可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沖銷當期稅項負債，並符合以下條款者除外：

- (i) 就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實體預備支付其淨額，或同時間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ii)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兩者均由於同一稅務單位所徵收的所得稅項而產生的，而且：
 - (1) 向同一家應課稅單位開徵的；或
 - (2) 向多家應課稅單位開徵的，凡在日後預期清償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變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時，均以淨額形式支付，或者同時清償遞延稅項負債及變現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各項目乃根據相關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

年內以外幣結算之交易乃按交易當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的外匯匯率換算。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均計入損益表中。

以外幣為單位而以歷史成本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而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計算其公允價值日的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損益賬以接近交易當日外匯匯率的兌換率折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結算日的外匯匯率換算為港元。折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之外匯儲備分開累計。

如出售海外業務，於確認出售之盈利或虧損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

(o) 有關連人士

(i) 該名人士須附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1)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2)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有關連人士 (續)

(ii)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1)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2)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3)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4)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5)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員工福利的退休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界定人士控制或聯合控制。
- (7) (i)(1)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8) 實體或任何本集團成員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為預期將會影響與實體交易之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之家族成員。

(p) 資產減值

(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就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確認虧損撥備。關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即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出現違約風險)並無顯著提升的銀行結餘，相關虧損撥備會按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報告日後十二個月(或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少於十二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在所有情況下，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的最長期限是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合約期上限為準。

在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提升及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和可用的合理和支持信息，而不會產生不恰當的成本或工序。這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和所知道的信貸評估作出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和分析，包括前瞻性的信息。在所有情況下，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的最長期限是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合約期上限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和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報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並按以下方式計量：

- 於報告日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所有現金缺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和本集團預計會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計量；
- 於報告日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估計未來現金流的賬面總值和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 未提取的貸款承諾：按照應付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如果貸款承諾已被提取)和本集團預計會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現值計量；及
- 財務擔保合約：按照償還持有人的預期付款，再扣除本集團預計收回的任何金額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會自相關資產的賬面總值中扣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方面，相關虧損撥備會扣入損益。

撇減

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其中一部分或全部會被撇減，但以合理預期不會收回的金融資產金額為限。當本集團釐定債權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以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來償還須予撇減的金額時，便會出現這種常見情況。不過，已撇減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受執法活動所限，以遵守本集團收回欠款的程序。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結賬日評核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分辨出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已經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備用節目(包括電影播放權、永久電影播放權及攝製中電影)；
- 其他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項下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如有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對於尚未可用之無形資產和無預計可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有否出現減值的情況。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各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實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實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是估計將來的現金流量，以稅前之貼現率計至現值。貼現率應能反映當前由市場評估的金錢時間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當一項資產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現金流量時，應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一組資產(可產生現金單位)為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一項資產(或其屬於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可產生現金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數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用作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變動時，資產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以於以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的撥回會確認並計入當年損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分部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營運分部及分部項目之金額乃自財務資料中確認，並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之表現及地域位置。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之性質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營運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之營運分部，如果按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r) 所發出之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所發出之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在擔保發出的同時，財務擔保合約確認為金融負債。該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且其後按以下兩者之更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釐定的金額；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準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該債務工具下規定的合約付款與無擔保情況下所需的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之現值或為承擔責任而應付第三方之估計金額而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所發出之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續)

(ii)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的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的責任，可能須為處理該責任而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及於可作出可靠的估計時，則須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數額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當數額涉及重大的時間價值時，處理該責任的撥備以預計所需支出的現有價值呈列。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其數目未能可靠地預測，則披露有關責任為或然負債。除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微。當可能發生的責任的存在將只由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之產生與否所決定，此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付出經濟效益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s) 員工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金錢福利之成本在本集團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入賬，但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備用節目成本內但並未確認為支出則除外。若支出已遞延及有重大影響，該數額則以折現值報值。

(t)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為收購、發行或出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相關之遞增成本，包括向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支付之費用及佣金、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之徵費，以及轉讓稅項及稅款。借貸於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則於借貸期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表內確認。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使用等額非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釐定。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基準列為負債，直至債券轉換或到期註銷為止。所得款項餘額分配至轉換期權。此確認為及計入股東權益(已扣除入息稅項影響)。

(u)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按公允價值，於合理確定將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遵守全部附帶條件時，予以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作出遞延，及在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以符合原定彌補的成本。政府補助於呈報相關開支時扣減(倘適用)。

4.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及可收回性

管理層認為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在於確認來自未使用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務虧損可以無限期結轉且沒有到期日。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預期日後有應課稅盈利可用作抵銷時方可確認。管理層於各報告期結算日按本集團業績預測及相關實體日後應課稅盈利預測審閱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預測會因應新業務發展及已批准業務計劃計入預期業務增長。在錄得近期虧損的情況下評估是否有可靠憑證顯示將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包括估計預測日後應課稅盈利及動用稅務虧損的時間涉及重大判斷。倘本集團因應經營環境及業務策略變動估計預測日後應課稅盈利會影響本集團日後能動用稅務虧損結轉的時間或程度，則所錄得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應予調整。就敏感度分析而言，倘在基本情況下預測中的每年總收入較預測金額減少3%，則在基本情況下約32,000,000港元之遞延稅項資產於預測期間內不會被收回。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減值

管理層定期檢討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並於資產或可產生現金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可回收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時確認減值虧損。

管理層參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以運用使用價值模式評估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將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用節目以及其他相關無形資產分配至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識別作減值評估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為本集團整體。識別資產分配至的可產生現金單位，評估現金流入是否大部分獨立及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中所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節目製作成本、預測網絡及其他開支、年度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使用價值計算項下的貼現率）時涉及重大判斷。本集團估計預測現金流量涉及的假設出現變動是由於經營環境變動、預期業務增長的不確定性及貼現率和長期增長率的變動會對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帶來影響。就敏感度分析而言，倘全年預計收益減少3%而貼現率增加0.5%，仍能為減值評估帶來充裕空間。

外購節目、電影播放權、永久電影播放權及攝製中電影的可收回金額根據所有適用領域產生的預期未來收益減出售成本作估計。當中考慮到電影及節目的以往表現，包括可比較預算，選角及其他有關特性。如果該等節目和電影的賬面成本高於預期產生的收入，便會作出減值撥備。

攝製中電影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入賬，當中考慮到的因素包括計劃的情況和預計可收回價值。如果實際上產生的收入低於預期，或者預期總播放次數有所改變，攤銷費用可能需要改變，或需要作出減值撥備以減少該等節目或電影的賬面值至可收回價值。在不同的假設或情況下，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業務之正常過程中產生承擔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外幣及價格之風險。本集團面臨之該等風險以及本集團用以管理此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敘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營業賬款、合約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有一既定之信貸政策，就電視、寬頻、電話及流動通訊服務訂戶而言，一般允許之信用期為0至15日，而就廣告、網絡租賃及網絡建設服務而言，一般允許之信用期為0至30日。信貸風險會被不斷地監察。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應收客戶款項信貸風險，原因為客戶廣泛分佈在不同領域，惟一名單一外界客戶佔應收營業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約47%(二零一九年：35%)除外。客戶訂購服務收費主要以現金或透過主要信用卡清償。

合約資產被認為屬低信貸風險。經計及過往合約付款的結算狀況及前瞻因素後，管理層認為合約附帶之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

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屬低信貸風險。該等資產一直透過評估對手方的信貸質素(如考慮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監察風險。如有需要，會就估計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已獲悉數履行。

信貸風險的最大敞口指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金額。

(b) 流動資金風險

保守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乃維持足夠現金、透過適度信貸承擔以獲得充裕資金及遵守借款契諾。本集團的目標為在集資之持續性與透過使用帶息貸款之靈活度兩者取得平衡。誠如附註2所披露，董事已採納若干舉措以減輕本集團所面對的流動資金壓力。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結算日未經貼現及受合約規管需在限期內清償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或根據結算日通行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以及本集團須償還有關款項的最早日期詳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在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在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已立約而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綜合財務 狀況表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	69,126	-	-	-	69,126	69,12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46,319	-	-	-	246,319	246,319
客戶按金	49,622	-	-	-	49,622	49,622
帶息貸款	298,752	-	-	-	298,752	295,000
租賃負債	44,520	40,739	34,387	-	119,646	109,586
可換股債券	11,360	11,360	34,080	607,760	664,560	368,8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22,068	-	22,068	22,068
	719,699	52,099	90,535	607,760	1,470,093	1,160,6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在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在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已立約而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綜合財務 狀況表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	39,220	-	-	-	39,220	39,22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0,242	-	-	-	230,242	230,242
客戶按金	50,103	-	-	-	50,103	50,103
帶息貸款	359,867	-	-	-	359,867	345,000
租賃負債	34,572	33,923	56,411	-	124,906	114,879
可換股債券	11,360	11,360	34,080	619,120	675,920	352,58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22,068	-	22,068	22,068
	725,364	45,283	112,559	619,120	1,502,326	1,154,099

(c) 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銀行融資提供的循環貸款29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5,000,000港元)而產生。該等貸款的浮動利率導致本集團有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金額56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68,000,000港元)。票息率為每年2.0%，須按季支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約18,3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3,386,000港元)的定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31至365日(二零一九年：31至366日)。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續)

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之可產生收入金融資產或帶息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實際利率分析

下表列出有關產生收入的金融資產及帶息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

利率風險	總額		實際利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浮動利率：				
銀行現金	149,243	46,484	0.00	0.00
帶息貸款	(295,000)	(345,000)	5.07	3.91
	(145,757)	(298,516)		
固定利率：				
銀行定期存款	18,320	213,386	0.08	1.88
可換股債券 — 負債部分	(368,881)	(352,587)	7.69	7.69
	(350,561)	(139,2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將令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上升或下跌及累計虧損上升或下跌約1,4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985,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已於結算日變動，並已應用重新計量於結算日本集團所持該等金融工具而令本集團所承受公允價值之利率風險，對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及累計虧損將會造成之即時影響。就本集團所持浮息非衍生工具於結算日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及累計虧損所受影響，乃按該等利率變動對年度化利息支出或收入之影響估計。二零一九年分析亦以相同基準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銀行結餘和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的外幣匯價，即交易由以其所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進行。外幣匯價的風險主要為美元。

鑒於於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下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預期將不會有與美元計值的確認資產及負債有關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因此，我們預期港元與美元間匯率變動的風險甚微。據此，並無編製任何敏感度分析。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內確認的投資而面臨價格風險。本集團通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及回報特徵的投資組合來管理有關風險。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故其並無面臨價格風險（二零一九年：倘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價格上升／下跌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約548,000港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對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會跟風險程度相稱，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使其繼續為本公司股東及本集團其他利益人士提供回報及利益，並支持本集團之穩定及增長。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最佳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並考慮到本集團的未來及資本效率，現行及預期盈利能力，預期經營現金流量，預期資本性開支及預期策略性投資機會。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之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新債務融資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轉變。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f) 資本管理(續)

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帶息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計算)約136%(二零一九年:68%)。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為約65%(二零一九年:52%)的債務及約35%(二零一九年:48%)的權益。

(g)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採用不同的估值方法計量。估值方法的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為以下三個級別: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票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報告期結算日的市場報價。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有關工具計入第一級。

第二級: 未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估值技術會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個別的估算。倘若計算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資料均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 倘若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內,如非上市股票證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貨幣市場基金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貨幣市場基金	54,766	-	-	54,766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無轉移,亦無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旨在於發生轉移的報告期的結算日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之主要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收入主要包括電視、寬頻上網服務及電話用戶服務的訂購、服務及相關收費，並包括扣除代理商費用後之廣告收入、頻道服務及傳送服務費、節目特許權收入、戲院放映及發行收入、網絡租賃收入、網絡建設收入、流動通訊服務收入、流動電話代理服務收入及其他電訊收入。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其提供的服務的性質來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確定兩個應列報之經營分部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兩個分部為媒體及電訊。

媒體分部包括經營有關電視用戶服務的訂購、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廣告、頻道轉播、電視轉播服務、節目特許權、戲院放映及其他相關業務。

電訊分部包括經營有關寬頻上網服務、網站訂購、流動電話內容特許權、電話服務、網絡租賃、網絡建設、流動通訊服務及流動電話代理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基於分部業績(未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企業開支、企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利息收入、融資費用、非經營收入及入息稅項，但已扣除備用節目攤銷及合約收購成本攤銷)來評估表現。此外，主要營運決策人亦基於未包括企業開支、企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利息收入、融資費用、非經營收入及入息稅項，但已扣除備用節目攤銷、合約收購成本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的分部業績來評估表現。

分部之間的定價一般是按公平原則釐訂。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全部有形資產，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於企業辦事處管理的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每個分部直接應佔及管理的全部負債、可換股債券及帶息貸款，惟當期稅項負債及企業辦事處負債除外。

此外，主要營運決策人亦獲提供有關收入的分部資料(包括分部之間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本集團應列報之分部的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媒體		電訊		總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列報之分部收入	656,485	751,867	412,700	409,178	1,069,185	1,161,045
減：分部之間收入	-	-	(208)	(208)	(208)	(208)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656,485	751,867	412,492	408,970	1,068,977	1,160,837
客戶合約收入：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20,743	17,426	36,728	30,863	57,471	48,289
於一段時間	593,557	698,736	375,298	377,576	968,855	1,076,312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	42,185	35,705	466	531	42,651	36,236
	656,485	751,867	412,492	408,970	1,068,977	1,160,837
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之應列報分部 (虧損)/溢利	(124,987)	(209,042)	172,319	164,674	47,332	(44,368)
折舊	(128,781)	(136,517)	(80,838)	(82,475)	(209,619)	(218,99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054)	(1,610)	-	-	(4,054)	(1,610)
除企業開支及企業折舊前之應列報分部業績	(257,822)	(347,169)	91,481	82,199	(166,341)	(264,970)
企業開支					(57,504)	(92,196)
企業折舊					(10,601)	(6,969)
經營虧損					(234,446)	(364,135)
利息收入					423	4,870
融資費用					(41,258)	(37,807)
非經營收入					417	393
入息稅項					(523)	(287)
年內虧損					(275,387)	(396,9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分部資料(續)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媒體	806,682	1,004,976
電訊	469,437	535,106
	1,276,119	1,540,082
企業資產	31,636	38,1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300,525	300,525
	1,608,280	1,878,747
分部負債		
媒體	787,191	778,775
電訊	445,445	424,117
	1,232,636	1,202,892
企業負債	10,409	35,775
當期稅項負債	68	63
	1,243,113	1,238,730

地域分部：

由於在所呈報的年度內，本集團來自在香港以外進行的業務之分部收入、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少於10%，因此並未列出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131,9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3,070,000港元)乃來自單一外界客戶，其中約129,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3,070,000港元)及約2,5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分別歸屬於電訊分部及媒體分部。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23)	(4,870)
融資費用		
— 貸款利息支出	7,315	14,540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289	7,867
— 可換股債券利息支出	27,654	15,400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63,278	481,65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4,614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22,885	27,875
其他項目		
折舊		
— 用作經營租賃持作使用之資產	24,782	23,594
— 其他資產	158,224	166,421
— 使用權資產	37,214	35,946
	220,220	225,961
攤銷		
— 備用節目**	52,803	71,677
— 合約收購成本	24,151	29,481
— 其他無形資產	4,054	1,610
應收營業賬款的虧損撥備淨額	1,859	4,275
已耗用及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11,111	11,050
存貨撇減	812	1,170
不計入租賃負債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項下的土地及樓宇租金開支	10,526	18,61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790	2,280
— 非核數服務	1,217	446
外匯(收入)/虧損淨額	(691)	2,269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 轉租土地及樓宇	—	(35)
— 自用廠房及機器	(42,651)	(36,201)
非經營收入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18(b))	(1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96)	(167)
— 修訂租賃合約之收益	(11)	(169)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附註21(b))	(29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1(b))	—	(166)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提供的補貼約68,5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已計入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備用節目攤銷包括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之節目製作成本之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9. 入息稅項

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利得稅分別按16.5%稅率(二零一九年：16.5%)及本集團經營所處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釐定。

(a) 綜合損益表內之入息稅項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當期入息稅項		
年內撥備	523	287
	523	287
遞延入息稅項 (附註27(b))		
消耗以往年度已確認稅務虧損	4,747	2,681
確認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務虧損利益	-	(430)
暫時性差異之還原和撥回	(4,747)	(2,251)
	-	-
入息稅項	523	287

(b) 實際入息稅率與適當稅率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法定入息稅率	(16.5)	(16.5)
不可扣減之支出的稅務影響	4.2	2.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1)	(0.2)
未確認的臨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0.3	-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0.3	18.9
以往未確認稅務虧損現在確認的稅務影響	(4.0)	(4.2)
實際入息稅率	0.2	0.1

10. 董事福利及利益

以下披露依照載列於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之第二至四部分的規定作出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及/ 或按業績釐定 之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現金價值 (附註(ii))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60	-	-	-	-	60
鄭家純博士(副主席)	60	-	-	-	-	60
曾安業先生	60	-	-	-	-	60
孔祥達先生	60	-	-	-	-	60
李國恒先生	60	-	-	-	-	60
吳旭茱女士	60	-	-	-	-	60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60	-	-	-	-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60	-	-	-	-	60
胡曉明博士	60	-	-	-	-	60
陸觀豪先生	80	-	-	-	-	80
湯聖明先生	80	-	-	-	-	80
	700	-	-	-	-	7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董事福利及利益 (續)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及/ 或按業績釐定 之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現金價值 (附註(ii))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60	-	-	-	1,052	1,112
鄭家純博士(副主席)	60	-	-	-	1,052	1,112
曾安業先生	60	-	-	-	445	505
孔祥達先生	60	-	-	-	445	505
李國恒先生(附註(i))	30	-	-	-	-	30
吳旭茱女士(附註(i))	30	-	-	-	-	30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60	-	-	-	602	6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60	-	-	-	-	60
胡曉明博士	60	-	-	-	-	60
陸觀豪先生	80	-	-	-	-	80
湯聖明先生	80	-	-	-	-	80
辭任董事						
鄭志剛博士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辭任)	30	-	-	-	339	369
	670	-	-	-	3,935	4,605

附註：

(i) 李國恒先生及吳旭茱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ii) 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價值指該等購股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於年內綜合損益表扣除的公允價值。

10.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已付或應付離職補償及／或促使加入集團所得利益予本公司的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提供退休福利或付款或利益；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零一九年：零港元)。概無因董事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或應付代價(二零一九年：零港元)。概無以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一九年：無)。

年內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本公司曾為或目前為當事方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二零一九年：無)。

11.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有關五位(二零一九年：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9,221	9,7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447	651
酌情花紅及／或按業績釐定之花紅	-	624
購股權	-	403
	9,668	11,393

五位(二零一九年：五位)最高薪人士之薪金級別如下：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1,500,001-2,000,000	4	2
2,000,001-2,500,000	1	1
2,500,001-3,000,000	-	2
3,000,001-3,500,000	-	-
3,500,001-4,000,000	-	-
	5	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b) 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之薪酬所屬區間載列如下：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0-1,000,000	-	-
1,000,001-1,500,000	-	-
1,500,001-2,000,000	1	1
2,000,001-2,500,000	1	1
2,500,001-3,000,000	-	2
3,000,001-3,500,000	-	-
3,500,001-4,000,000	-	-
	2	4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275,3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6,966,000港元)及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134,623,520股(二零一九年：6,765,535,880股)計算。

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股份	7,134,623,520	6,206,020,156
供股之影響(附註26(c)(iii))	-	559,515,7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7,134,623,520	6,765,535,880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此乃由於行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所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發行的非上市長期可換股債券所附之兌換權不會對每股虧損產生攤薄效應。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網絡資產及 電視製作系統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其他設備及汽車 千港元	在香港及 中華人民共和國 之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100,523	649,653	28,684	340,933	7,119,793
增添	106,241	12,337	–	14,649	133,227
出售	(33,930)	(9,043)	–	(78,129)	(121,102)
重新分類往存貨	(286)	–	–	–	(286)
匯兌差額	–	(197)	(331)	(96)	(6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2,548	652,750	28,353	277,357	7,131,008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172,548	652,750	28,353	277,357	7,131,008
增添	87,041	12,456	–	472	99,969
出售	(35,948)	(7,466)	–	(9)	(43,423)
匯兌差額	–	857	1,442	421	2,72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23,641	658,597	29,795	278,241	7,190,2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306,861	634,471	12,951	319,788	6,274,071
本年度計提	172,594	7,751	1,090	8,580	190,015
出售時撥回	(32,224)	(9,041)	–	(78,129)	(119,394)
重新分類往存貨	(284)	–	–	–	(284)
匯兌差額	–	(196)	(174)	(102)	(47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46,947	632,985	13,867	250,137	6,343,93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446,947	632,985	13,867	250,137	6,343,936
本年度計提	165,013	8,176	1,075	8,742	183,006
出售時撥回	(35,577)	(7,435)	–	(7)	(43,019)
匯兌差額	–	855	778	414	2,04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76,383	634,581	15,720	259,286	6,485,97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7,258	24,016	14,075	18,955	704,3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5,601	19,765	14,486	27,220	787,07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用於經營租賃的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46,33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88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112,203	124,308
租賃負債		
流動	41,535	31,599
非流動	68,051	83,28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約25,69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177,000港元)。

(b)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物業	8	37,214	35,946
利息支出(計入融資費用)	8	6,289	7,867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8	9,714	17,798
上述未列為短期租賃且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開支	8	812	818

於二零二零年，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47,20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499,000港元)。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賃若干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室物業、停車場及倉庫。租約條款各不相同，可按月續租或初始期限為兩年至十五年(二零一九年：兩年至十五年)，而若干租約有一項為期三年的選擇權，可在該日後續租，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磋商。租賃付款一般每兩到三年調整一次，以反映市場租金。此等租約不包括或然租金。

14. 租賃(續)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列賬方式

(i)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的多份物業租約包括延長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旨在最大限度地提高管理合約的經營靈活性。於二零二零年作出的租賃付款總額中約71%(二零一九年:75%)為可選擇項目。

於釐定租賃期限時,管理層會考慮產生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的經濟激勵措施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僅於合理確定延長租約(或不終止租約)下,方會將延長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計入租賃期。由於無法合理確定租約將予延長(或未被終止),因此約65,1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5,867,000港元)的潛在未來現金流出未有計入租賃負債。

如發生影響該評估的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且有關評估是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則會對該評估作出檢討。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修訂租賃條款以反映行使終止選擇權的影響的財務影響,為已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減少約553,000港元及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1,767,000港元及41,59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把部分租用物業轉租。轉租條款各不相同及最初為期兩年。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把解碼器租予客戶。此等經營租賃每月更新,並不包含或然租金。

15. 備用節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683,407	760,332
增添	42,698	37,168
撤銷	(105,251)	(114,0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854	683,407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602,414	644,830
本年度計提	52,803	71,677
撤銷	(105,251)	(114,0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49,966	602,414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888	80,993

本集團管理層回顧其備用節目,以評估其各自之可收回款額。經評估後,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其他無形資產

	會籍 千港元	電腦軟件 開發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18	–	1,218
增添	–	19,732	19,73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	19,732	20,950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18	19,732	20,950
增添	–	606	6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18(b))	–	(186)	(18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	20,152	21,37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本年度計提	–	1,610	1,6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10	1,61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1,610	1,610
本年度計提	–	4,054	4,05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18(b))	–	(31)	(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33	5,6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	14,519	15,73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	18,122	19,340

- (i) 會籍並無限期。因此，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公司綜合損益表內並無計提攤銷。通過將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會籍之成本與彼等之賬面值相對比，本集團完成其會籍年度減值測試。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 (ii) 本集團之電腦軟件開發費用採用直線法於五年估計使用期內攤銷。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商業結構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實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FRM Film InvestCo LLC	註冊成立	美國特拉華州	非活躍性	股本 25,000,000 美元	3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其營運活動之非活躍性，本集團沒有對聯營公司於本年度之交易及活動進行調整。由於本集團承擔的聯營公司虧損已超過其所佔權益，本集團亦沒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承擔任何額外虧損，因此本集團所佔權益已減少至零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和不再確認日後虧損。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a) 下表僅載有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方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奇妙娛樂有限公司(「奇妙娛樂」)**	香港	節目製作及採購	1 港元分為 1 股普通股	-	14.9%
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	香港	免費電視廣播	10,000 港元分為 9,999 股普通股及 1 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14.9%	-
香港開電視有限公司(「香港開電視」)**	香港	廣告服務以及節目製作及採購	1 港元分為 1 股普通股	-	14.9%
香港有線電視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廣告服務及節目特許權	2 港元分為 2 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新聞速遞有限公司	香港	廣告服務	20 港元分為 2 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有線電視」)	香港	電視及寬頻上網服務	750,000,000 港元分為 750,000,000 股普通股	-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a) 下表僅載有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方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hannel Limited (「HKIBCL」)**	香港	廣告服務以及節目製作及採購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4.9%
Hong Kong OT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內容及節目製作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娛樂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有線寬頻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網絡營運	102港元分為100股普通股及2股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i-CABLE Network Operations Limited	香港	網絡營運	500,000港元分為500,000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新聞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體育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有線寬頻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流動通訊服務、流動電話代理服務及電話業務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00%
香港國際發行有限公司(「香港國際發行」)**	香港	節目特許權及分銷	2港元分為2股普通股	-	14.9%
驕陽演藝有限公司	香港	電影生產、分銷及特許權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00%
驕陽電影有限公司(「驕陽電影」)**	香港	電影生產、分銷及特許權	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股普通股	-	14.9%
原力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內容及節目製作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00%
廣州市寬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技術服務	34,600,000港元	-	100%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a) 下表僅載有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詳情。(續)

* 該公司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並非由羅兵咸永道審核。

** 本公司持有1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及1,489股奇妙電視(其全資擁有奇妙娛樂、香港國際發行、驕陽電影、香港開電視及HKIBCL)普通「A」股，其餘4,255股奇妙電視普通「B」股及4,255股奇妙電視普通「C」股則由兩位獨立信託人分別持有。誠如附註3所披露，該等實體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本集團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而綜合，此乃由於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透過於該實體的權力而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包括(但不限於)：(i) 奇妙電視章程細則內訂明，本公司根據其持有的奇妙電視「A」類普通股附設的權利提名董事至奇妙電視董事會；(ii) 本公司出席奇妙電視任何股東大會被視為法定人數的規定及(iii) 需要所有持有事先批准的奇妙電視「A」類普通股附設對若干事項的否決權，如修改任何奇妙電視股份附設的任何權利、修改奇妙電視章程細則及奇妙電視業務性質、奇妙電視開展新業務或活動或由奇妙電視作出任何資本承擔。本公司作為唯一優先股東，有權收取任何財政年度內產生的首1,000,000,000港元利潤，而奇妙電視的普通股股東將有權按比例收取同一財政年度超出該金額的任何盈餘股息。由於奇妙電視可分配利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不超過為其他股東所設的門檻，因此本集團沒有確認非控股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綜合結構性實體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對年度業績具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或負債的重要部分。

(b)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間從事雜誌印刷及提供廣告服務之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6)	155	—
按金	51	—
銀行結餘	51	—
應計賬款	(124)	—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133	—
已收代價	150	—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之賬面值	(133)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8)	17	—
就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之分析：		
已收代價	150	—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51)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流入淨額	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供維修及維護的零件及消耗品	9,980	12,020

20. 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營業賬款	98,535	104,071
減：虧損撥備(附註20(b))	(21,236)	(20,588)
	77,299	83,483
合約資產	35,000	22,991
	112,299	106,474

(a) 應收營業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按發票日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8,201	42,745
31至60日	12,085	18,893
61至90日	7,773	10,569
超過90日	9,240	11,276
	77,299	83,483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載於附註5(a)。

(b) 有關應收營業賬款之虧損撥備記錄於撥備賬中，除了本集團認為收回該款之機會很低，則會把該虧損撥備直接沖減應收營業賬款(見附註3(p)(i))。

年內虧損撥備之變化列載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初餘額	20,588	16,337
應收營業賬款之虧損撥備淨額	1,859	4,275
沖銷	(1,211)	(24)
年末餘額	21,236	20,588

20. 應收營業賬款及合約資產 (續)

- (c)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就所有應收營業賬款使用全期預期損失撥備。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應收營業賬款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色及逾期日數分組。預期損失比率以過往損失比率為基準，該比率已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還應收款項能力的有關宏觀經濟因素的目前及前瞻性資料。

	加權平均全期 預期信用損失 比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用損失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0%	38,832	(115)	38,717
逾期1至30日	2%	16,767	(368)	16,399
逾期31至60日	3%	11,062	(386)	10,676
逾期61至90日	7%	4,390	(315)	4,075
逾期多於90日	73%	27,484	(20,052)	7,432
		98,535	(21,236)	77,29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7%	28,928	(2,112)	26,816
逾期1至30日	12%	26,312	(3,165)	23,147
逾期31至60日	15%	13,879	(2,039)	11,840
逾期61至90日	15%	7,535	(1,159)	6,376
逾期多於90日	44%	27,417	(12,113)	15,304
		104,071	(20,588)	83,483

- (d) 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分類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54,766

(b)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年內下列收益已於損益內確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166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293	-

(c) 所面對風險及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所面對價格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5(e)。有關釐定公允價值之方法及所用假設載於附註5(g)。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167,973	260,219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10,550)	(18,320)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423	241,899

* 受限制銀行結餘指本集團之押金，藉以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23. 應付營業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	69,126	39,220
預提費用	214,932	206,855
其他應付款	31,387	23,387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82,443	84,568
客戶按金	49,622	50,103
	447,510	404,13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約82,4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4,568,000港元)將於下一報告期間確認為收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約為84,5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0,215,000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之賬齡按發票日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209	9,612
31至60日	16,605	19,619
61至90日	6,697	7,469
超過90日	38,615	2,520
	69,126	39,2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4. 帶息貸款

(a) 帶息貸款的賬面值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還款 銀行貸款	295,000	345,000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值的帶息貸款的賬面值為29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5,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2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永升訂立非上市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永升已有條件同意認購長期可換股證券(「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已完成向永升發行本金額為568,000,000港元的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於根據初始兌換價(「兌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125港元悉數兌換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可兌換為4,544,000,000股新股。兌換價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釐定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條款當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115港元溢價約8.7%。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之票息率為每年2.0%，須每季支付。在兌換限制規限下，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可自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期間，隨時兌換為普通股。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起計第十年結束時，所有剩餘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將由本公司按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未償還本金額100%連同其任何已累計但未支付之利息贖回。

於發行二零一九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日期，約343,719,000港元的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已獲確認，而約224,281,000港元公允價值(即權益要素)已獲確認，並於初始確認時於「可換股債券的權益組成部分」呈列為權益。負債組成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7.69%。

相關公允價值計量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成份變動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成份於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已列明在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的權益成份於年初及年結的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資本及儲備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844,472	(6,135,537)	16,038	-	1,724,973
二零一九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532,036)	-	-	(532,036)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224,281	224,281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	92,860	-	-	-	92,860
供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8,357)	-	-	-	(8,357)
購股權開支	-	-	4,733	-	4,733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儲備	-	1,890	(1,890)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928,975	(6,665,683)	18,881	224,281	1,506,454
二零二零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322,043)	-	-	(322,043)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儲備	-	1,413	(1,413)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928,975	(6,986,313)	17,468	224,281	1,184,411

(b)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i) 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7,134,623,520	7,928,975	6,206,020,156	7,844,472
根據供股發行的股份 (附註26(c)(iii))	-	-	928,603,364	92,860
供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	-	-	(8,3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34,623,520	7,928,975	7,134,623,520	7,928,975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的普通股並無面值。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均享有獲得本公司不時所宣派股息及於股東大會上每股投一票的權利。全部本公司普通股於本公司的剩餘資產上為平等。

(ii)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將從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內有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根據購股權計劃，附帶權利認購合共279,2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已按行售價每股股份0.210港元授予若干合資格人士。

於授出日期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授出之購股權公允價值估計約20,771,000港元。公允價值乃透過二項式模型使用輸入數據(包括股價每股股份0.15港元、行使價每股股份0.21港元、波動比率66%、無風險利率2.25%及股息率0%)釐定。

由於供股(定義見下文)，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及應付每股行使價分別由279,200,000股調整至287,240,960股，及由0.210港元調整至0.204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已獲行使，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帶權利認購19,547,2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失效(二零一九年：26,131,520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可予行使附帶權利認購241,562,240股股份的購股權(二零一九年：261,109,440股股份)。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續)

(iii) 供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宣佈集資建議，包括基準為按當時每持有四(4)股現有股份獲發三(3)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供股股份」)的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供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完成發行928,603,364股股份之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92,86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84,503,000港元)。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乃不可供分派。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旗下一附屬公司減持其已發行股本(「資本減持」)。資本減持貸項乃用作抵銷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在損益表內的累計虧損。該附屬公司曾就資本減持一事向法院作出承擔(「承擔」)。按照承擔，任何日後回收或回撥金額及折舊涉及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持有的資產之撥備(統稱為相關資產(「相關資產」))，如若超過相關資產經撇減後之賬面值，須以不多於1,958,524,266港元(「限額」)的累計數額計入資本儲備內。若該附屬公司仍未償還於資本減持日之債務、負債或索賠，及索償人未有同意放棄就此索賠獲得金額的權利，則此資本儲備不能視作已變現利潤。

限額可按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增加或於可供分派儲備撥充資本時扣減。限額亦可就出售或變現相關資產而減少，減少的金額為該資產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已計提之撥備或折舊減去因出售或變現資產之金額。若計入資本儲備之金額超出限額，該附屬公司有權將超出的數額轉撥至其一般儲備以供派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儲備之限額於扣減相關資產之回收及撥備回撥額後減少3,629,041港元(二零一九年：57,685,111港元)至758,151,853港元(二零一九年：761,780,894港元)，而計入資本儲備之金額則為13,984,483港元(二零一九年：13,984,483港元)。

(ii)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兌換差額。此儲備已根據列載於附註3(n)的會計政策處理。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公司條例》之第六部分的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入息稅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當期稅項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稅項	68	63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年內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的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的來源：	超出相關會計 折舊之折舊 免稅額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6,992	(357,517)	(300,525)
於綜合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9(a))	(2,251)	2,251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741	(355,266)	(300,52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4,741	(355,266)	(300,525)
於綜合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9(a))	(4,747)	4,747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94	(350,519)	(300,525)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00,525)	(300,525)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未就未使用稅務虧損約4,275,65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93,320,000港元)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約21,6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85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使用相關實體的未使用稅務虧損含有不確定性。該等未使用稅務虧損並無到期日。

28.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如下：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帶息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81,485	495,000	676,485
現金流變動				
償還帶息貸款	-	-	(150,000)	(150,000)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568,000	-	-	568,000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28,016)	-	(28,016)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	8,868	-	-	8,868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224,281)	-	-	(224,281)
訂立租賃	-	3,177	-	3,177
租賃修訂	-	(41,767)	-	(41,76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52,587	114,879	345,000	812,466
現金流變動				
償還帶息貸款	-	-	(50,000)	(50,000)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30,391)	-	(30,391)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	16,294	-	-	16,294
訂立租賃	-	25,697	-	25,697
租賃修訂	-	(599)	-	(59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8,881	109,586	295,000	773,4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9. 承擔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撥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	1,003	4,736
備用節目		
—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	10,884	16,614
	11,887	21,350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須按以下期限支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一年內	1,323	1,443
— 一年後而在五年內	909	2,322
	2,232	3,76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包括不可撤銷短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未計入租賃負債之低價值租賃。

29. 承擔 (續)

(c) 日後經營租賃收入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解碼器應收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245	2,722

(d) 電視廣播牌照之資金承擔如下：

(i)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批准重續有線電視的本地付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期十二年)後，有線電視須承擔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三年為期六年規模達3,447,000,000港元的投資計劃，包括資本投資251,000,000港元及節目投資3,196,000,000港元(包括內部頻道(包括自製及/或外購節目)及外購頻道等內容)。

(ii) 根據簽發予奇妙電視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免費電視牌照」)之條款，奇妙電視已向香港政府作出履約保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零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根據履約保證的條款，除非通訊事務管理局另行批准或決定，否則：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十八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資本及節目製作成本須不少於168,000,000港元；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三十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累積資本及節目製作成本須不少於336,000,000港元；及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四十二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累積資本及節目製作成本須不少於504,000,000港元。

奇妙電視已滿足上述免費電視牌照的投資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0. 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獲提供為數最多4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0,000,000港元)的借款信貸額向一間銀行提供公司擔保4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0,000,000港元)，本公司附屬公司已動用其中29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間銀行安排向對手方提供一項履約保證約33,83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向對手方提供兩項獨立履約保證約36,050,000港元)，其中約3,83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050,000港元)以銀行存款作抵押。履約保證旨在向對手方保證本集團將履行合約項下責任。

31. 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

除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參與下列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付予永升之融資費用	11,360	6,532
已付予由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之硬件維護費用	1,680	560
已付予有關連公司之物業租金及相關管理費	1,467	899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付予附註10所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其他成員之款項)列載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員工福利	4,056	8,427
離職後福利	300	496
股本報酬福利	-	914
	4,356	9,837

3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被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呈列保持一致。概無因重新分類而對虧損淨額、資產淨額或現金流淨額造成影響。

33.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a)	3,000	3,000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2,160,317	2,225,300
		2,163,317	2,228,300
流動資產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97	2,044
向附屬公司貸款		-	90,000
受限制銀行結餘		3,830	3,8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772	190,763
		89,899	286,637
總資產		2,253,216	2,514,937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c)	7,928,975	7,928,975
儲備	26(a)	(6,744,564)	(6,422,521)
總權益		1,184,411	1,506,45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68,881	352,587
流動負債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607	2,144
應付附屬公司賬款		697,317	653,752
		699,924	655,896
總負債		1,068,805	1,008,483
總權益及負債		2,253,216	2,514,937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通過及獲授權公佈。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董事

鄭家純博士
董事

3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永升訂立非上市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永升有條件同意認購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年期為十年，票面年利率為2%，可按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項下之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新股份的初步兌換價每股0.068港元兌換為本公司股份，而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兌換價可按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所載述者予以調整。

有關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的通函。本公司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二零二一年長期可換股證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五年財務摘要

(以百萬港元列示)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業績					
收入	1,406	1,258	1,163	1,161	1,069
經營費用	(1,718)	(1,702)	(1,652)	(1,525)	(1,303)
經營虧損	(312)	(444)	(489)	(364)	(234)
利息收入	-	1	2	5	-
融資費用	(5)	(9)	(10)	(38)	(41)
非經營(支出)/收入	(1)	86	42	-	-
除稅前虧損	(318)	(366)	(455)	(397)	(275)
入息稅項	5	3	(1)	-	(1)
年內虧損	(313)	(363)	(456)	(397)	(276)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13)	(363)	(456)	(397)	(276)
經營虧損	(312)	(444)	(489)	(364)	(234)
折舊 ^(附註1)	214	205	196	226	2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	2	4
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 攤銷前之經營虧損 ^(附註2)	(98)	(239)	(293)	(136)	(10)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414	1,384	1,335	1,350	1,237
流動資產	211	681	343	529	371
總資產	1,625	2,065	1,678	1,879	1,608
股本	6,858	7,844	7,844	7,929	7,929
儲備	(6,353)	(6,714)	(7,120)	(7,289)	(7,56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505	1,130	724	640	365
總負債	1,120	935	954	1,239	1,243
總負債及權益	1,625	2,065	1,678	1,879	1,608

附註：

1.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條款所允許，並無重列上一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約為37,200,000港元及35,900,000港元。
2. 本集團呈列未扣除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經營虧損，其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乃有關本集團經營業績的補充資料，可讓持份者評估及比較同一行業的表現。